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单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建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一、风险提示

1、公司在 2019 年可能面临政策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债务逾期风险、法律诉讼风险等。

2、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的风险。由于最近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个会计年度经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 第一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若 2020 年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将面临暂停上市及退市的风险。

二、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并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控股股东占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升达林业资金余额为 116,467.21 万元。升达集团因无力清偿巨额债务已被债权人提起破产重整，其主要资产受限或实际价值较低，升达林业管理层判断认为从升达集团获得清偿的可能性极较低，本期对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艾恩吉斯款项

经债权债务转让、抵销、股权收购后，艾恩吉斯欠付公司的货款由陕西绿源承担，最终陕西绿源欠付升达林业 2,895.54 万元。针对该部分款项，陕西绿源提供了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白加气站)100%股权质押，以及商洛市启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并承诺以每年收取的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公司以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折现额与应收款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395.54 万元。

3、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本息余额 87,364.19 万元，上述债务绝大部分已

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在内的银行存款大部分被扣划，主要子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其中，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向法院申请拍卖和变卖公司两条年产 20 万吨 LNG 生产线，虽然均已流拍，但若华融金租将 LNG 生产线用于抵债，公司将丧失核心资产并导致缺少收入和利润来源，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与主要债权人沟通，就债务展期、偿还方案等达成了和解意向。其中，公司与华融金租双方委托律师在杭州中院法官的主持下达成执行和解，双方约定了新的还款计划，在履约期间内，华融金租暂不申请法院对公司名下资产进行拍卖、变卖、抵债等司法处置，并确保公司资产正常用于生产经营。同时，期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作为受托人的“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公司预计新股东的进入会对相关逾期债务的解决带来积极、正面的影响，从而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有利影响。此外，公司完成了重要子公司陕西公司的董事会改组，完善了销售流程，停止对艾恩吉斯销售，并于期后完成收购陕西公司的 49% 股权，实现对陕西公司 100% 持股。公司采取现款现货的销售模式，并重新引进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等重要客户，陕西公司经营现金流得到极大的改善。同时，公司已制定三年经营计划，对债务和解及偿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陕西公司经营管理做出了合理安排。另外一方面，在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和帮助下，公司拟用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 49% 股权进行抵押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8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升达林业	指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	指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升达环保	指	成都市青白江区升达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升达温江	指	成都市温江区升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升达上海	指	上海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升达广元	指	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中海	指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贵州中弘达	指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升达装饰	指	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博通公司、内蒙古博通、博通中海	指	内蒙古中海博通天然气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	指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榆林公司、榆林金源	指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公司、米脂绿源	指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榆林物流、金源物流	指	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圣明源公司	指	陕西圣明源能源有限公司
圣明达能源	指	陕西圣明达能源有限公司
胜大天然气公司	指	神木县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山西乾润、乾润能源	指	山西乾润能源有限公司
艾恩吉斯	指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华融金租	指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保理	指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陕西公司	指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延安海舜	指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焦作保和堂	指	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温江人造板分公司	指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温江人造板分公司
华宝信托	指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指	海南保和堂
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指	太白加气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升达	股票代码	00225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升达林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SHENGDA FORESTRY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ENGDA FORESTR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单洋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16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 127 号新中泰国际大厦 3306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00		
公司网址	www.shengdawood.com		
电子信箱	mail@shengdawoo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洋	胡秀梅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 127 号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 127 号
电话	028-86619110	028-86619110
传真	028-86007456	028-86007456
电子信箱	sdlyshanyang@sina.com	sdlyhxm@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 127 号新中泰国际大厦 3306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000621605256E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自上市以来公司主营为地板、纤维板、门柜等家居产品，2015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主营业务由家居和清洁能源两大业务构成。2016 年底，公司向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整体出售家具业务后，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清洁能源”。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 1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兰、袁广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06,281,900.16	960,246,763.97	960,246,763.97	15.21%	1,177,742,766.51	1,177,742,76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7,097,447.41	-183,703,060.35	-178,125,812.00	-600.12%	13,716,541.91	13,716,54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8,335,011.77	-183,051,805.82	-177,474,557.47	-603.39%	-18,288,837.22	-18,288,83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11,179.82	-41,765,657.24	-41,765,657.24	112.00%	16,369,263.39	16,369,26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577	-0.244	-0.237	-599.58%	0.018	0.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577	-0.244	-0.237	-599.58%	0.018	0.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9.70%	-12.34%	-11.26%	-4,426.64%	0.81%	0.8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41,457,065.77	3,064,341,316.35	3,069,953,593.85	-49.79%	2,937,610,106.74	2,937,610,10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4,671,188.08	1,488,402,855.94	1,493,980,104.29	-83.62%	1,669,363,949.24	1,669,363,949.2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2,596,344.72	342,100,891.87	274,580,993.34	287,003,67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76,062.85	-37,960,502.19	-32,443,074.47	-1,164,917,80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17,662.75	-38,018,636.70	17,292,287.40	-1,215,890,99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4,379.56	584,941.01	6,533,674.55	-6,561,815.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8,119.70	-435,392.66	78,488.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249.96	343,650.71	1,081,70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018,184.0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23,178.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8,51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29,879.82	-858,533.30	48,080,882.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77	-28,860.59	7,167,33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90.21	-270,160.13	20,086,542.72	
合计	1,237,564.36	-651,254.53	32,005,379.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业绩驱动等因素

2016 年底，公司向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整体出售家居业务后，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清洁能源”。

公司自 2013 年切入清洁能源行业以来，通过并购、自建等方式布局清洁能源业务板块，现已拥有多家涉及 LNG 业务的子公司。其主要经营业务为液化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城镇燃气、加气站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从上游天然气生产和销售企业购买气源后，通过 LNG 工厂加工销售，或通过自身城镇燃气管网系统以及 CNG/LNG 加气站，销售给居民、商业、工业等终端用户；同时，公司为城镇燃气新用户提供燃气安装服务。

公司目前的业绩主要来源于液化天然气销售业务。公司利润的增长主要取决于天然气供应能力、气源成本、LNG 价格管控、行业政策和公司管理成本控制等多方面因素。2019 年，中国天然气重卡保有量提升，工商业以及城镇燃气的需求亦有所增加，营业收入有所增加。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天然气是一种优质、高效、清洁的低碳能源，为化解环境约束、改善大气质量、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十三五”以来国家制定大量鼓励天然气利用的支持政策，打破机制制约和结构性矛盾，大力推动天然气行业的发展，提高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构建现在天然气产业体系。以期显著减少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和细颗粒物（PM2.5）等污染物排放、改善大气质量，对于优化我国能源结构、实现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近年来，随着我国环境保护政策趋严，我国 LNG 产业处于蓬勃发展阶段，特别是 LNG 汽车、LNG 船舶等应用终端需求呈爆发式增长。

公司业务主要围绕 LNG 中游产业链分布：天然气液化处理，LNG 加气站销售，以及城镇燃气管网运营等。目前两家天然气两家液化工厂具有一定的区域竞争优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因债务违约，公司持有陕西公司的 51% 股权被冻结。
固定资产	因债务违约，公司大部分资产被冻结。

无形资产	因债务违约，公司大部分无形资产被冻结。
货币资金	因债务违约，公司货币资金 10,359.77 万元被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因债务违约，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 万元被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因债务违约，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被冻结。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增强子公司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重要子公司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董事会的改组，规范子公司基础管理制度，如重新修订《销售制度》，完善销售流程和销售授信机制。是的子公司经营现金流窘境得到改善。

2、优化内控机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3、构建以销售为核心的商业模式

后续将着力构筑“以需求带动销售，以销售支持运营，以服务满足需求”的产业链，重点培育和提升市场营销能力、自身品牌价值、最终提升公司的资产管理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 年是升达林业十分艰难的一年,受债务相继违约影响,财务费用居高不下,经营资金严重缺乏。同时,报告期内国际能源市场供给结构性调整,天然气价格持续下滑,主营业务 LNG 产量略有增长,但销售毛利下降,公司的生产经营基本正常,但始终陷于因原大股东违规占用等因素导致的债务困境之中。

尽管如此,公司广大员工还是同心同德,协同工作,为努力维持企业的稳定,保证正常生产工作秩序,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110,013.30 万元。

公司天然气核心业务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天然气重卡,通过销售天然气给中间经销商或 LNG 加气站,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天然气重卡。近年来,天然气重卡特别是液化天然气重卡由于经济性显著、技术成熟度提升,随着重卡销售量稳定增长而增长。天然气重卡行业 2019 年共计全年销售达 10.4 万辆、同比增长 54% (第一商用车网 www.cvworld.cn 数据),创行业新高。随着天然气重卡保有量的增加,LNG 加气站密度也逐渐提升,特别是内蒙古、陕西、山西、山东、河北的公司销售半径辐射区域等。另外,沿海地区 LNG 接收站陆续开建、投产,不断侵占华北市场份额。总之,市场在规模扩大的同时,竞争也日益激烈。此外公司城镇燃气业务方兴未艾。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06,281,900.16	100%	960,246,763.97	100%	15.21%
分行业					
燃气行业	1,106,281,900.16	100.00%	960,246,763.97	100.00%	15.21%
分产品					
LNG	1,099,798,748.86	99.41%	955,399,920.95	99.50%	15.11%
初装费收入	6,483,151.30	0.59%	4,846,843.02	0.50%	33.76%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106,281,900.16	100.00%	960,246,763.97	100.00%	15.21%
国外销售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燃气行业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83%	14.64%	18.78%	-3.14%
分产品						
LNG	1,099,798,748.86	989,148,484.05	10.06%	14.61%	18.44%	-2.91%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83%	14.57%	18.75%	-3.1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LNG	销售量	万吨	30.3	26.08	16.18%
	生产量	万吨	30.32	25.95	16.84%
	库存量	万吨	0.1	0.11	-9.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NG	直接材料	870,695,804.07	87.42%	709,058,493.37	84.90%	22.80%
LNG	人工及福利	6,626,943.58	0.67%	7,182,453.53	0.86%	-7.70%
LNG	其他制造费用	118,696,812.62	11.92%	118,928,067.67	14.24%	-0.2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19年4月15日，公司将胜大天然气公司承包给自然人庄治平，每年收取150万元固定收益，公司不参与、不干涉胜大天然气公司的经营管理，无法通过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公司对胜大天然气公司已不具有控制，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28,116,136.7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3.9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比例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0,492,817.11	75.97%
2	榆林市中银联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7,045,681.83	2.44%
3	神木市国晶商贸有限公司	25,623,754.28	2.32%
4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7,804,901.82	1.61%
5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公司	17,148,981.71	1.55%
合计	--	928,116,136.75	83.9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49,098,974.5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6.0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陕西分公司	864,102,350.38	82.37%
2	榆林供电局	70,421,474.05	6.71%
3	汉中海源汽贸有限责任公司	43,323,298.80	4.13%
4	神木市国晶商贸有限公司	15,591,695.20	1.49%
5	陕西圣地佰诚石化有限公司	14,421,444.00	1.37%
合计	--	1,007,860,262.43	96.0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293,081.39	7,396,400.66	12.12%	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0,812,173.51	67,408,686.96	-9.79%	主要系停工损失、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11,042,947.28	122,139,609.64	-9.09%	主要原因系公司债务违约被起诉，借款和融资租赁利息、罚息、违约金等利息费用增加，同时，广发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导致财务费用总体下降。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803,408.82	959,837,417.80	1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792,229.00	1,001,603,075.04	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179.82	-41,765,657.24	11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649.04	224,986,439.96	-9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350.96	-224,986,439.96	100.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59,062.73	485,265,624.35	-8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30,798.33	1,558,786,449.44	-95.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735.60	-1,073,520,825.09	99.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95.18	-1,340,272,922.29	100.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收入增加及应收账款减少，缴纳的税金减少导致的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的收回和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减少主要是由于去年上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较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由于今年理财产品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减少主要是今年无新增贷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减少主要是今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今年无新增贷款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0,943,755.21	7.20%	174,760,022.76	5.70%	1.50%	
应收账款	432,608,823.60	28.06%	448,875,290.19	14.65%	13.41%	主要本期资产总额下降导致应收账款比重增加
存货	14,601,404.06	0.95%	13,072,639.59	0.43%	0.52%	
投资性房地产	4,723,151.53	0.31%	4,925,221.33	0.16%	0.15%	

长期股权投资	6,103,121.06	0.40%	6,906,092.46	0.23%	0.17%	
固定资产	721,701,627.83	46.82%	792,797,665.15	25.87%	20.95%	
在建工程	28,123,068.59	1.82%	26,873,199.94	0.88%	0.94%	
短期借款	225,516,949.59	14.63%	324,353,253.81	10.58%	4.05%	
长期借款		0.00%	20,000,000.00	0.65%	-0.65%	
其他应收款	75,432,802.02	4.89%	1,243,144,679.75	40.57%	-35.68%	主要系计提了控股股东占用的资金的坏账准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5,134,914.61	0.17%	-0.17%	
无形资产	75,671,378.24	4.91%	69,079,570.53	2.25%	2.66%	
其他流动资产	2,433,545.47	0.16%	222,497,565.14	7.26%	-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0	2.27%	15,000,000.00	0.49%	1.7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547,707.91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存货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585,727,404.80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20,197,805.42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4,723,151.53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合计	720,196,069.66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74,533.14	28,845.63	64,517.51	0	0	0.00%	10,015.63	募集资金账户已被司法扣划	
合计	--	74,533.14	28,845.63	64,517.51	0	0	0.00%	10,015.6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长、原法定代表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公司名义代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对外借款或向升达集团的债务提供担保。因升达集团资金链断裂难以偿还相关债务，公司被迫代为清偿债务。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的资金以及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份额被债权人直接扣划或者通过法院强行扣划，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否	77,997.81	77,997.81	0	5,691.32	7.30%		0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7,997.81	77,997.81	0	5,691.32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77,997.81	77,997.81	0	5,691.32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建设长期处于停滞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建设长期处于停滞状态，项目主管部门拟收回土地使用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况	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16）219 号】；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56,913,162.70 元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广发银行成都东大街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被扣划 28,845.63 万元，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被扣划 6,403.31 万元、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份额被扣划 22,442.32 万元。 2、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份额已被司法扣划完毕。 3、本公司募集资金承诺全部用于“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基于市场环境变化、LNG 行业状况等因素，公司的募投项目一直处于停止状态。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榆林金源	子公司	LNG	132653061.22	758,580,570.94	261,968,299.26	622,810,560.69	-9,829,742.94	-9,568,628.61
米脂绿源	子公司	LNG	61224490.00	708,623,930.21	244,450,277.27	389,460,579.25	-24,978,587.48	-22,782,326.41
榆林物流	子公司	LNG	8782305.00	310,959,740.42	18,398,380.89	119,516,780.44	3,436,900.95	2,174,808.32
博通中海	子公司	LNG	5000000.00	75,834,549.29	7,432,234.84	9,415,023.53	-3,550,398.99	-3,683,184.6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对外承包	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一) 榆林金源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622,810,560.69元, 同比增加59.14%, 净利润-9,568,628.61元, 同比增加72.58%;

(二) 米脂绿源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89,460,579.25元, 同比下降22.0405%, 净利润-22,782,326.41元, 同比下降228.88%;

(三) 榆林物流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19,516,780.44元, 同比增加8.30%, 净利润2,174,808.32元, 同比增加138.63%;

(三) 博通中海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9,415,023.53元, 同比增加58.68%, 净利润-3,683,184.64元, 同比减少59.12%。

上述公司业绩下降的原因:

1、受原料气供应影响, 榆林金源和米脂绿源供气量充足, 产销量上涨, 导致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由于整个行业毛利率降低, 导致了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推动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原大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余额11.64亿元。公司将采取司法等各种措施、穷尽手段敦促、追索升达集团“还占”, 在市场化 and 法制化的大背景下推进“占用”问题的解决, 维护股东权益。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相关人员在未履行审批及披露程序的情况下擅自以公司名义违规对原大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3.41亿元, 共计5笔违规担保。针对相关债权人已经向公司诉讼的情况, 公司将聘请律师积极应诉, 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

2、强化预算管理

公司将加强战略发展规划与年度预算的衔接, 优化专业归口的预算管理体系, 以规划目标为基础编制和下达预算指标, 跟踪年度重点工作和举措的落实, 力保发展规划目标的达成。

3、优化内控机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已经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 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为有效应对经营风险、合规风险, 公司将根据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修订和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年内, 公司还将聘用中介机构并组织相关部门对核心子公司层面的主要业务活动及控制体系进行梳理、评估和整改, 切实推进内控和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

4、强化主营业务管控

为快速推动公司清洁能源领域的产业整合，加强对涉及天然气业务子公司的管控，改善经营效率，对子公司管理管控模式梳理和优化，重组了天然气事业部，建立了天然气管理委员会。后续将进一步明确天然气事业部的业务定位，优化事业部管理的基本制度体系，完善事业部管理的日常运行机制，支持事业部与总部之间协同发展。择机优化对事业部的财务监管，重点关注事业部资产、运营风险管理。

5、信用重建

信用是升达林业实现腾飞的基础。推进公司、特别核心子公司信用重建能恢复公众股东和金融机构对公司的信心，有十分紧迫的现实意义。公司将通过提升产品信誉质量，推进企业现金流流动性的修复，重建包括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和供应商等各利益相关方对企业未来发展的信心，实现信用的修复。

6、构建价值生态系统

公司与所有利益相关方构成彼此休戚相关、共生共荣的价值生态系统。公司将大力维护、拓展主营业务的生态价值链。做好：1、打通下游，发展新销售渠道并优化客户结构；2、展延中游，发挥主营产品的金融属性；3、坐稳上游，持续维护与气源、电力等供应商之间良好的合作关系。将着力构筑“以需求带动销售，以销售支持运营，以服务满足需求”的产业链，重点培育和提升市场营销能力、自身品牌价值、资产管理能力，并追求产业与资本经营的一体化发展，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7、夯实基础管理

逐步建立与国内外同行头部企业进行跟踪对标的考核体系。优化基于业务流程管控的OA信息办公系统，支持多地协同管理。进行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强化落实绩效导向，突出业绩贡献，完善对各层级管理者和员工的绩效评价和激励方案，持续进行相关工作的优化和相关政策沟通，并择机实施员工末位调整与淘汰机制，打造一支敬业、职业、专业、且具团队精神的员工队伍。

8、履行社会责任

新的企业文化要求公司切实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积极承担企业的使命职责，热心开展公益活动，持续创造价值以回馈社会。

综上，在新的企业文化和战略引导下，2020年，公司管理层将不负希望、不辱使命，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核心，一手抓信用重建，价值创造；一手抓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体系规范化以及基础管理，分流程管控高效推进以上工作。公司管理层还将切实肩负起的社会责任。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2017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2018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3、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00	-1,247,097,44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0.00	-178,125,8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	0.00	13,716,541.91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单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更换、	2018年11月14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聘任或解聘，不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违法干预上市公司上述人事任免；2、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3、保证上市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体系方面独立于本公司。（二）资产完整</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及住所，并独立于本公司；</p> <p>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p>			
--	--	--	--	--	--	--

			<p>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三) 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 2、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以及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四) 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经营业务方面能够独立运作； 2、保证除合法行使控股股东的</p>			
--	--	--	---	--	--	--

			<p>权利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3、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确保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到损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五）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个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p>			
--	--	--	--	--	--	--

			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报酬。(六)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上市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2018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p> <p>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p>			
--	--	--	---	--	--	--

			<p>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5、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上市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上市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单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受让方将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1) 尽量减少与</p>	2018 年 11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p> <p>(3) 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4)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p>			
--	--	--	--	--	--	--

			益。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将依法行使有关权利和履行有关义务，充分尊重升达林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升达林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升达林业的章程规定，促使经升达集团提名的升达林业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保证升达集团、实际控制人江昌政以及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包括升达林业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	2016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与升达林业（包括升达林业控制的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p> <p>规、升达林业的章程和升达林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p> <p>序，与升达林业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p> <p>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不会要求或接受升达林业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p> <p>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升达林业及升达林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实际控制人江昌</p> <p>政、公司控</p>			
--	--	--	--	--	--	--

			<p>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升达林业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并不会向升达林业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升达林业造成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江昌政承诺将向升达林业作出赔偿。</p>			
	<p>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升达林业（包括升达林业控制的企业，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升达林业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p>	<p>2016 年 12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履行中</p>

			<p>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升达林业控制的企业，下同）不从事或参与与升达林业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如升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升达林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升达林业，如在书面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升达林业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升</p>			
--	--	--	---	--	--	--

			达林业。如违反以上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江昌政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升达林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	其他承诺	<p>(一) 人员独立 1.保证升达林业（包括升达林业控制的企业，下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升达林业专职工作，不在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江昌政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升达林业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升达集团及其关联企业领薪。2.</p>	2018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保证升达林业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升达林业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资产独立 1. 保证升达林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升达林业的资产全部能处于升达林业的控制之下，并为升达林业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升达林业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升达林业的资产为升达集团及其关</p>			
--	--	--	--	--	--	--

			<p>联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 财务独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证升达林业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保证升达林业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 保证升达林业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保证升达林业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升达林业的资金使用调度。 5. 保证升达林业依法独立纳税。 <p>(四) 机构独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证升达林业 			
--	--	--	--	--	--	--

			<p>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升达林业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 保证升达林业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六）保证升达林业在其他方面与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保持独立。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升达林业造成经济损失，升达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将向升达林业进行赔偿。</p>			
	陕西绿源天	关于同业竞	陕西绿源天	2016 年 04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然气有限公司;马龙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然气有限公司、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龙，以及陕西绿源及其实际控制人马龙的关联公司、关联人，不得从事与标的公司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在其他与标的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实体内持股、任职或为他人经营与标的公司业务具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如违反上述承诺，陕西绿源及其实际控制人马龙承诺将赔偿因此给升达林业、标的公司所造成的损失。	月 16 日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陕西绿源、陕西绿源的	2016 年 04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司;马龙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马龙及其关联方，与标的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升达林业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陕西绿源及其实际控制人马龙承诺将赔偿因此给升达林业、标的公司所造成的损失。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标的公司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核	2016年04月16日	2019年4月16日	履行完毕

			<p>心管理人员承诺 1、自升达林业收购标的公司的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实施完毕之日起，在标的公司持续任职不少于 36 个月。</p> <p>2、在标的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不得从事或投资与标的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不得在与标的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盈利性经济组织任职、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无条件向标的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承诺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数额合计不低于</p>	2015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p>2018 年度标的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合计为 -22,955,303.62 元，低于业绩承</p>

			人民币 5,000.00 万 元; 2016 年 度实现的净 利润数额合 计不低于人 民币 8,000.00 万 元; 2017 年 度实现的净 利润数额合 计不低于人 民币 10,400.00 万元; 2018 年度实现的 净利润数额 合计不低于 人民币 13,520.00 万元。其中 净利润指按 照中国会计 准则编制的 且经具有证 券、期货业 务资格的会 计师事务所 审计的榆林 金源、米脂 绿源、榆林 物流合并报 表中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 税后净利 润。			诺净利润 135,200,00 0.00 元, 陕 西绿源已 触发业绩 承诺补偿 义务, 按 《业绩补 偿协议》约 定陕西绿 源需向标 的公司以 现金方式 补偿 158,155,30 3.62 元。为 保障公司 主营业务 可持续发展, 加速相 关债权回 收工作, 公 司和陕西 绿源就业 绩补偿款 支付及剩 余 49%收 购达成了 相关协议 安排, 并签 署《债权让 与协议》 (SD-债权 让与-007), 标的公司 的该笔债 权已经转 让给公司。 2020 年 4 月 15 日, 公司 收到陕西 绿源支付 的业绩补 偿款
--	--	--	---	--	--	--

						158,155,303.62 元，陕西绿源已经按照协议安排支付完毕 2018 年度的业绩补偿款。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静涛;江昌政;江山;向中华;张昌林	股份限售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江昌政、董静涛、向中华、江山、张昌林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7 年 10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江昌政;江山;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本	2007 年 10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公司在升达林业中的股东地位或作为升达林业董事、监事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升达林业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本公司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升达林业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江昌政;江山;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	2007 年 10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升达林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升达林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升达林业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p>			
--	--	--	--	--	--	--

			害升达林业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柬埔寨林业项目，升达集团承诺：1、承诺柬埔寨林业项目（本项目含建设年产5万立方米实木坯板生产线工程及2.26万公顷橡胶种植工程，其中橡胶种植工程实施林行间种木薯过渡型种植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升达林业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且不与升达林业发生任何不公允的关联交易，且升达林业每年向本项目采购相关原材料产生的关联交易额占公司当年同类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不高于30%。2、保证公司在人	2012年04月24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3、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资金。4、保证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或促使公司为升达集团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2007年11月1日，四川锦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签署950万借款合同，同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针对上述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承诺：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如造成升达林业的损失，其全部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均由升达集团予以承担。	2008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	其他承诺	截止2018年8月28	2018年08月28日	2018-09-29	超期未履行，仍在履

	有限公司		<p>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提供对外担保金额约 18,7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4%）；升达集团占用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余额约 63,588.3023 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8.09%）。升达集团承诺在 2018 年 9 月 29 日前解决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升达集团承诺在 2018 年 9 月 29 日前解决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p>			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	截止报告出具日，控股股东升达集团仍未履行承诺，解决公司对升达集团的担保问题，并归还对公司的占款。为了维护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后续将继续					

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督促升达集团履行承诺，并将通过诉讼等措施积极向升达集团追索占用资金。据悉，升达集团因无力清偿巨额债务已被其债权人提起破产重整，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评估对公司影响并采取相应措施。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2019年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长、原法定代表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用公司款项偿还升达集团债务或以公司名义代升达集团对外借款或向升达集团的债务提供担保。因升达集团资金链断裂难以偿还相关债务，公司被迫代为清偿债务。	116,634.56	540.28	707.62	116,467.21	其他	0	
合计			116,634.56	540.28	707.62	116,467.21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76.02%
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形成的所有占用均未经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p>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长、原法定代表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情况下，用公司款项偿还升达集团债务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以公司名义代升达集团对外借款，或以公司名义向升达集团的债务提供担保，因升达集团资金链断裂难以偿还相关债务，公司被迫代为清偿债务而形成的占用。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8日拟定了下列措施防范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发生，同时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尽快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问题：</p> <p>1、公司将继续采取自查自纠自改，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被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相关事项进行梳理整改。</p> <p>2、加强印章和银行密钥的管理，为加强监管增加独立董事审批环节。</p> <p>3、保护公司权益，要求控股股东归还占款，解除担保，积极采取法律措施对控股股东的资产进行查封、冻结。</p> <p>4、督促控股股东尽快进行重组，控股股东已同意在重组中有限安排资金优先解决其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和担保问题。</p>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公司正在积极向升达集团追讨占用资金，同时也积极与升达集团重组方海南保和堂商议尽快解决占用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2、对上述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将责成相关当事人及公司相关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限期整改，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措施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将持续跟踪上述相关工作的进展，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所作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情况，同意董事会对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监事会将持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采取有力措施解决公司存在的各种问题，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意公司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对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和拟采取的措施。我们将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落实各项措施，消除不利影响，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2019年度报告以及有可能出现的后续披露事项。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①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

2019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760,022.76	174,760,02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448,875,290.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85,616.81	21,085,616.81	
其他应收款	1,237,517,989.75	1,243,144,679.75	-5,626,690.00
存货	13,072,639.59	13,072,639.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497,565.14	222,497,565.14	
流动资产合计	2,117,809,124.24	2,123,435,814.24	-5,626,69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06,092.46	6,906,09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25,221.3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792,797,665.15	792,797,665.15	
在建工程	26,873,199.94	26,873,19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079,570.53	69,079,570.53	
开发支出			
商誉	6,476,838.11	6,476,838.11	
长期待摊费用	139,333.34	139,33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1,356.64	10,346,944.14	14,41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4,914.61	5,134,91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466,482.07	946,452,069.57	14,412.50
资产总计	3,064,275,606.31	3,069,887,883.81	-5,612,277.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353,253.81	324,353,253.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867,949.72	34,867,949.72	
预收款项	29,107,455.92	29,107,455.9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408,615.33	5,408,615.33	
应交税费	24,116,339.92	24,116,339.92	
其他应付款	396,167,085.19	396,167,085.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466,494.12	328,466,494.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2,487,194.01	1,142,487,194.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9,307,000.00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2,244,666.69	2,244,6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74,400.26	6,874,40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26,066.95	158,426,066.95	
负债合计	1,300,913,260.96	1,300,913,26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78,477.95	4,778,477.95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未分配利润	-18,476,946.45	-12,899,698.10	-5,577,24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8,352,259.21	1,493,929,507.56	-5,577,248.35
少数股东权益	275,010,086.14	275,045,115.29	-35,029.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3,362,345.35	1,768,974,622.85	-5,612,277.5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4,275,606.31	3,069,887,883.81	-5,612,277.50

②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9年6月10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9年6月17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

③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对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列报，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新列报项目及金额		原列报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4,867,949.72
应付账款	34,867,94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334,484.37	资产减值损失	101,334,484.37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发生的变动

2019年4月15日，公司与自然人庄治平签订《承包经营合同》，将胜大天然气公司承包给庄治平，每年收取150万元固定收益，公司不参与、不干涉胜大天然气公司的经营管理，无法通过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公司对胜大天然气公司已不具有控制，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胜大天然气公司2019年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主要报表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万元）	期初数/上期数（万元）
货币资金	30.91	8.10
应收账款	1.68	35.57
预付账款	58.98	
其他应收款	1,991.31	2,057.83
存货	6.60	9.10
其他流动资产	55.48	
流动资产合计	2,144.96	2,110.60
固定资产	1,690.68	1,75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	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3.20	1,758.96
应付账款	49.20	137.99
预收款项	47.74	18.92
应付职工薪酬	5.23	-3.25
应交税费		55.83
其他应付款	569.00	10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71.17	314.29
长期借款		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	2,000.00
未分配利润	-547.24	-436.00
所有者权益	1,452.76	1,564.00
营业收入	1,556.43	2,744.43
营业成本	1,485.35	2,660.30
销售费用	129.95	219.65
财务费用	151.18	48.49
营业利润	-218.06	-204.28
净利润	-111.24	-202.86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兰、袁广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升达林业、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38,000	是	调解结案	升达林业承担担保责任	正在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新增诉讼事项及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2、34、58、76、98、115）
杨陈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11,000	是	调解结案	升达林业承担担保责任	已执行全部案款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诉升达林业、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融资租赁	17,260.03	是	公证债权文书	升达林业等被执行人承担还款责任	正在执行中	2019 年 06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合同纠纷一案							2019-064、91)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诉升达林业、升达集团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9,500	是	已判决、已执行	升达林业承诺还款责任	正在执行中	2019年0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升达林业、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2,179.82	是	已判决、执行中	判决升达林业支付租金并承担相应利息,升达集团、江昌政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正在执行中	2019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
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升达林业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20,000	是	一审中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涉及执行	2019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诉升达林业、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13,551.69	是	已判决、执行中	升达林业等被告承担还款责任并支付相应利息	尚未涉及执行	2019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7)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江昌政、江山、陈德珍、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升达林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9,750	是	二审中	一审法院判决驳回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升达股份的全部诉请。	尚未涉及执行	2019年1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17)
顾民昌诉升达林业、成都市青白	1,000	是	生效判决	升达林业及成都市青白江升	正在执行中		

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				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承担还款责任			
蔡远远诉升达林业、升达集团、江昌政、董静涛民间借贷纠纷案	8,000	是	另案处理	法院以本案涉及刑事犯罪驳回蔡远远的诉讼请求	不涉及执行		
杭州展夏科技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与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	1,698.56	是	一审中	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尚未涉及执行		
拉萨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与民间借款纠纷案	2,500	是	判决生效	升达林业等被告承担还款责任并支付相应的利息	终本执行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租赁合同纠纷	2,869.69	是	判决生效	升达林业等被告支付租金	终本执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诉升达林业、升达集团金融借款纠纷案	1,050	是	判决生效	升达林业等被告承担还款责任并支付相应利息	终本执行		
升达林业诉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公司定金纠纷案	7,000	否	判决生效	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承担返还义务	强制执行中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诉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升达林业借款合同纠纷案	9,000	是	公证债权文书	公证强制执行证书	正在执行中		
升达林业诉四川锦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时正有限公司、成都市温江区锦苑活动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担保追	750	否	判决生效	锦丰纸业等被告支付本金及承担相应的利息	正在执行中		

偿权纠纷案							
供应商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买卖合同纠纷案	961.25	是	部分判决生效	股份承担付款责任	正在执行中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升达林业、四川升达造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升达集团、陈德珍、江昌政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3,363.63	是	生效判决	升达林业等被告承担支付责任	正在执行中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诉升达林业、升达集团	3,800	是	公证债权文书	升达林业等被告承担支付责任	正在执行中		
崔炜诉升达集团、升达林业民间借贷纠纷案	1,300	是	一审已判决	一审法院判决升达股份不承担担保责任	尚未涉及执行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升达林业及升达集团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给予升达林业及升达集团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9 年 07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升达林业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升达林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2019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升达林业及单洋、钱学杰、	高级管理人员	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后续进	其他	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并计	2019 年 06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收到<

徐德智		展		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1)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证监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单洋等3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20号)及《关于对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21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主要内容

2019年3月18日10时至2019年3月19日10时,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有关融资租赁案裁定,对你公司控股的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金源”)、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脂绿源”)全部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通过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了司法拍卖,起拍价分别为1.91亿、2.49亿,米脂绿源、榆林金源是你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两家公司被司法拍卖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65,189.07万元,分别占公司截止2018年末总资产、净资产的21.23%和43.63%;两家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91亿元,占升达林业营业总收入的92.81%。经查,你公司在2019年2月份即已知悉拍卖事项,但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后续进展,迟至4月4日才进行公告。

经查,你公司在2019年2月份即已知悉拍卖事项,但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后续进展,迟至4月4日才进行公告。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规定。现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公司应当在收到本监督管理措施后1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你公司应吸取经验教训,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对上述决定书涉及问题负有主要责任的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单洋先生、副总经理钱学杰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德智先生同时收到四川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二、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

1、完善制度,保障信息披露的合规性

收到《警示函》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

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信息披露方面的工作进行了进一步梳理，切实提高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2、加强规则制度学习，提高合规意识

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证券部人员以及其他相关部门人员等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加强相关人员对上述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增强合规意识，规范运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的履行。

3、落实制度，杜绝信息披露违规

公司要求有关职能部门严格按照上述规定和公司管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密切关注与跟踪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情况，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确保重大信息的及时反馈，做到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能从此监管函中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

通过本次整改，公司深刻认识到在信息披露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公司将积极落实上述整改措施，对已落实事项做好长效防范机制。同时，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责任部门以及子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将认真吸取教训，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规范运作意识，着力提升科学管控能力，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更好的维护和保障投资者权益。

上述内容于2019年7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80）。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已被多家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因公司向控股股东违规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导致公司被违规担保的债权人提起诉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有息债务本息余额87,364.19万元。公司已被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和温江区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升达集团	控股股东	违规借款和违规占用形成的资金占用	是	116,634.56	540.28	707.62	0.00%	0	116,467.21
陕西绿源	其他关联方	预付股权转让	是	6,300					6,30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因违规对升达集团提供担保和违规以公司名义签订借款合同，升达集团占用公司资金，导致公司资金紧张，债务违约集中爆发，诉讼费、借款利息、罚息、违约金等大幅增加，影响公司业绩。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榆林金源	2016年04月26日	20,000	2016年04月27日	20,000	一般保证	4年	否	否
米脂绿源	2016年04月26日	18,000	2016年04月27日	18,000	一般保证	4年	否	否
榆林金源	2017年06月19日	15,000	2017年06月19日	10,000	一般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8,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胜大天然气公司		2,000	2018年09月21日	2,000	质押	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4.3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	占最近一期经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

	关系		审计净 资产的 比例			违规担 保余额	审计净 资产的 比例			(月份)
升达集 团	控股股 东	30,000	122.61%	质押担 保	1 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环 保	控股股 东之子 公司	20,000	81.74%	质押担 保	1 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集 团	控股股 东	980	44.96%	保证担 保	1 个月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集 团	控股股 东	1,760	7.19%	保证担 保	4 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集 团	控股股 东	11,000	4.01%	保证担 保	1 年	0	0.0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0	已被扣 划形成 升达集 团的资 金占用
升达集 团	控股股 东	580	2.37%	保证担 保	1 年	580	2.37%	公司将 通过诉 讼等方 式维护 公司权 益	580	12 月
升达集 团	控股股 东	2,500	10.22%	保证担 保	3 个月	2,500	10.22%	公司将 通过诉 讼等方 式维护 公司权 益	2,500	12 月
升达集 团、升达 广元	控股股 东及其 子公司	20,000	81.74%	保证担 保	1 年	20,000	81.74%	公司将 通过诉 讼等方 式维护	20,000	12 月

								公司权益		
升达集团	控股股东	9,750	39.85%	保证担保	42 个月	9,750	39.85%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9,750	12 月
升达集团	控股股东	1,300	5.31%	保证担保	16 天	1,300	5.31%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1,300	12 月
合计		97,870	400.00%	--	--	34,130	139.49%	--	--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2,000	0	0
合计		22,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四川升达	陕西绿源	榆林金源	2019 年 12			北京中同	2019 年 12	市场价值	63,000	否	合同标的	2020 年 4	2020 年 01	巨潮资讯

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月 31 日			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月 31 日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月 24 日已完成过户	月 29 日	网 《关于股权收购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46)
------------	---------	--------------------------------	--------	--	--	-----------	--------	--	--	--	----------	-------------	--------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不适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不适用

(3) 精准扶贫成效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不适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强行扣划事项

①公司因违规替升达集团借款被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起诉。2019年1月24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划扣26,562,500.00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息。

②公司因违规向升达集团担保被杨陈起诉。2019年2月3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扣划公司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份额120,000,000.00元。

③公司因债务纠纷被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起诉。2019年2月26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扣划28,716,058.50元。

④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被唐常彬、唐兴岭起诉。2019年6月，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扣划202,165元。

⑤公司因贷款合同纠纷被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起诉。2019年7月9日，公司收到银行通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人民币102,969,704.12元。

⑥公司因违规向升达集团担保、公证债权文书被杨陈、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起诉。2019年8月，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划转人民币1,453,473.96元、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扣划人民币8,552,395.5元的情形，金额合计为10,005,869.46元。

上述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合计被扣划288,456,296.58元。

（二）公司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郭彪先生、王迪迪先生、石传省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海潮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由单洋先生、冯超先生、王迪迪先生组成，其中单洋先生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王迪迪先生、石传省先生、郭亚非先生组成，其中王迪迪先生任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由郭彪先生、王迪迪先生、冯超先生，其中郭彪先生任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石传省先生、王迪迪先生、郭彪先生、冯超先生、王海潮先生，其中石传省先生任主任委员。经公司总经理单洋先生提名，聘任陆洲先生、杜雪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019年8月7日，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德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单洋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19年8月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赵霞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赵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2019年9月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钱学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钱学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公司将会根据实际需要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前任高级管理人员离职不影响公司正常工作的开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被给予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

公司于2019年7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关于对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公告》，因控股股东升达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公司及控股股东被给予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第9.22条的规定，

公司将采取网络远程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向投资者作出相关说明并致以诚挚的道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四）关于公司签署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事项

2019年12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的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及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各49%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格拟为不低于账面净资产不高于人民币6.3亿元，并于同日双方签署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各49%股权之股权收购协议》。

2020年4月15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公司已完成对控股子公司49%股权的收购。截止至2020年4月24日，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五）关于股份回购期届满暨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

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元/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拟实施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之标的股份，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因公司在股份回购期内，经自查发现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长、原法定代表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用公司款项偿还控股股东债务或以公司名义代控股股东对外借款或为控股股东债务违规提供担保，因控股股东资金链断裂难以偿还相关债务，公司被迫代为清偿债务，造成公司未能拥有充足的运营资金来进行股份回购。现股份回购期届满，经公司审慎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项。

（六）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公司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提供担保的进展事项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十二、2”及“第十二节、十四、1”所述。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陕西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改组的事项

因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对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

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公司”）2015年度至2018年度的业绩承诺负有补偿义务，在业绩承诺期内，陕西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由陕西绿源委派的管理团队负责。业绩承诺期结束后陕西绿源应将陕西公司的经营权移交给本公司，本报告期内陕西公司已召开如下会议，且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议案
2019.7.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杜建华先生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公司成立工作小组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9.9.1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现陕西公司董事会成员有杜建华、张俊峰、周小斌、王平章、赵晓东共五人；监事会成员有刘化磊、罗明、李丹共三人；董事会聘任王平章任总经理，马静、周科任副总经理，王永晖任财务总监。陕西公司成立了债权清理专项小组，由公司副总经理杜雪鹏任组长。

（二）控股子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拍卖进展事项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金源”）、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脂绿源”）于2016年4月15日分别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分别融资2亿元和1.8亿元，合计融资3.8亿元，租赁期限48个月。公司、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和陕西绿源共同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3.8亿元。因未能按期支付租金，华融金租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起诉榆林金源和米脂绿源，公司、升达集团和陕西绿源作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被一并起诉。

杭州中院于2019年3月18日10时至2019年3月19日10时在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榆林金源、米脂绿源拥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了公开拍卖，起拍价分别为1.91亿元和2.49亿元，截止2019年3月19日10时没有购买人，此次拍卖已流标。于2019年4月8日10时至2019年4月9日10时再次进行公开拍卖，起拍价分别为1.53亿元和1.99亿元，截止2019年4月9日10时没有购买人，此次拍卖已流拍。于2019年6月6日10时起60日期间内（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在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米脂绿源拥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公开变卖活动，变卖价为1.99亿元，截至2019年8月5日10时变卖结束，没有购买人，此次变卖失败。于2019年9月7日10时起60日期间内（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在杭州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榆林金源拥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公开变卖活动，变卖价为1.53亿元。

司法拍卖和变卖均已流拍，公司于2020年4月与华融金租达成执行和解，在履约期间内，华融金租暂不申请法院对公司名下资产进行拍卖、变卖、抵债等司法处置，并确保公司资产正常用于生产经营。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613,652	3.80%				-28,613,652	-28,613,652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8,613,652	3.80%				-28,613,652	-28,613,652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613,652	3.80%				-28,613,652	-28,613,652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714,615	96.20%				28,613,652	28,613,652	752,328,267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23,714,615	96.20%				28,613,652	28,613,652	752,328,267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52,328,267	100.00%				0	0	752,328,26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江昌政先生、离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向中华先生、离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江山先生、离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昌林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过锁定期，解锁股份总计 28,613,65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昌政	21,507,526	0	21,507,526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解限
江山	378,000	0	378,000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解限
向中华	4,643,368	0	4,643,368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解限
张昌林	2,084,758	0	2,084,758	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解限
合计	28,613,652	0	28,613,652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2%	184,438,823	0	0	184,438,823	质押	184,438,823
							冻结	
江昌政	境内自然人	3.81%	28,676	0	0	28,676	质押	28,676,702

			702			702	冻结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舜耕天禾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0%	14,306,232	0	0	14,306,232		
王帅	境内自然人	1.30%	9,747,470	9,747,470	0	9,747,470		
赵毅明	境内自然人	1.11%	8,324,413	1,821,400	0	8,324,413		
赵玉玲	境内自然人	0.74%	5,577,800	309,300	0	5,577,800		
邢桂芬	境内自然人	0.74%	5,536,000	5,536,000	0	5,536,000		
王敏娜	境内自然人	0.65%	4,899,400	4,899,400	0	4,899,400		
向中华	境内自然人	0.62%	4,643,368	-1,547,789	0	4,643,368		
黄毕宁	境内自然人	0.58%	4,375,000	2,115,000	0	4,375,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情况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84,438,823	人民币普通股	184,438,823					
江昌政	28,676,702	人民币普通股	28,676,702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舜耕天禾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306,232	人民币普通股	14,306,232					
王帅	9,747,470	人民币普通股	9,747,470					
赵毅明	8,324,413	人民币普通股	8,324,413					
赵玉玲	5,57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77,800					
邢桂芬	5,5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36,000					
王敏娜	4,8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9,400					
向中华	4,643,368	人民币普通股	4,643,368					
黄毕宁	4,3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7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情况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190,614,1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4%，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4,438,823 股，通过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175,360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洋	2003 年 01 月 27 日	91510113202757853K	生产销售、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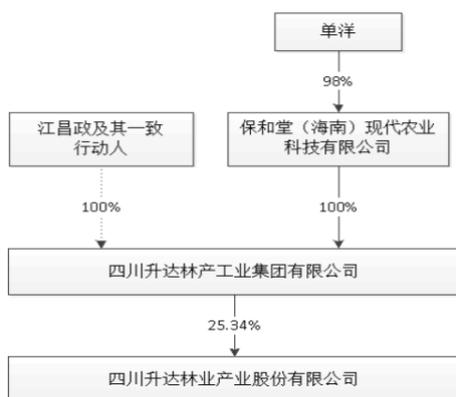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单洋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单洋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2	2019年 01月 18日	2025年 01月 18日					
冯超	董事	现任	男	60	2019年 01月 18日	2025年 01月 18日					
郭亚非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9年 01月 18日	2025年 01月 18日					
王海潮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9年 07月 03日	2025年 01月 18日					
王迪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9年 07月 03日	2025年 01月 18日					
郭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19年 07月 03日	2025年 01月 18日					
石传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9年 07月 03日	2025年 01月 18日					
颜景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9年 01月 18日	2025年 01月 18日					
任开国	监事	现任	男	67	2019年 05月 28日	2025年 01月 18日					
周小斌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3	2019年 10月 09日	2025年 01月 18日					
杜建华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8	2019年 04月 29日	2021年 04月 29日					
陆洲	副总经	现任	男	44	2019年	2021年					

	理				07月11日	07月11日						
杜雪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3	2019年07月11日	2021年07月11日						
陈涛	监事	离任	女	53	2013年05月14日	2018年04月10日						
钱学杰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4	2019年01月21日	2021年01月21日						
赵霞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57	2019年01月21日	2021年01月21日						
徐德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4	2019年01月21日	2021年01月21日						
黄雅虹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7	2015年04月10日	2025年01月18日						
李玉周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6	2017年08月29日	2025年01月18日						
王良成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1	2018年02月05日	2025年01月18日						
江昌政	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65	2012年05月17日	2018年04月10日	28,676,702	0	0	0	28,676,702	
江山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3年04月22日	2018年04月10日	504,000	0	0	0	504,000	
向中华	董事；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6	2012年05月17日	2018年04月10日	6,191,157	0	1,547,789	0	4,643,368	
张昌林	董事；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7	2016年06月03日	2018年04月10日	2,779,678	0	0	0	2,779,678	
杨云海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3	2015年04月10日	2018年04月10日						
李卫东	监事	离任	男	64	2012年	2018年						

					05月 17日	04月 10日					
江昌浩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0	2016年 06月 03日	2018年 04月 10日					
合计	--	--	--	--	--	--	38,151, 537	0	1,547,7 89	28,676, 702	36,603, 74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江昌政	董事长；董 事会秘书；	离任	2019年01月 18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江山	副董事长；总 经理	离任	2019年01月 18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向中华	董事；副总 经理	解聘	2019年01月 18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张昌林	董事；副总 经理	解聘	2019年01月 18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黄雅虹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7月 03日	主动辞职
李玉周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7月 03日	主动辞职
王良成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7月 03日	主动辞职
杨云海	监事主席	离任	2019年01月 18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李卫东	监事	离任	2019年01月 18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陈涛	监事	离任	2019年01月 18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江昌浩	财务总监	解聘	2019年01月 25日	主动辞职
钱学杰	副总经理	解聘	2019年09月 09日	主动辞职
赵霞	副总经理	解聘	2019年08月 09日	主动辞职
徐德智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解聘	2019年08月 07日	主动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 1、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单洋：男，中国国籍，1968年2月生，1991年毕业于北京建材轻工学院机械制

造专业，曾担任北京东华经贸公司副经理、北京国惠经贸公司经理、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监事、焦作市保和堂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

2、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冯超：男，中国国籍，1960年9月生，1987年7月毕业于天津铁路工程学院的机械工程系，曾就职于北京铁路分局，曾担任北京市文物经济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亚运会筹委会纪念品展览馆经理、广州华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华珍烘烤系统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3、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郭亚非：男，中国国籍，1974年5月生，1997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技大学自动控制系自动控制专业，2006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北京东方信达资产经营总公司投资总监、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美国福瑞兰德资本公司项目经理，达纳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市场总监，陆军航空兵学院教研管理人员；现任北京轴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海潮：男，中国国籍，1970年1月生，本科，2005年12月毕业于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曾就职于焦作市怀泉中药厂办公室主任及副厂长，目前担任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和党支部书记、温县工商联副主席、温县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和常委。

5、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郭彪：男，1980年2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毕业于英国诺丁汉大学，金融学博士，目前担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副系主任、副教授，曾在西交利物浦大学担任访问学者，曾就职于衡泰软件（中国）风险创新组经理、AHL, Man Group（英式曼基金）统计量化研究员、Fintegral Consulting 量化咨询师。

6、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石传省：男，197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本科，目前就职于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曾就职于上海市位育中学教师、太平洋保险上海分公司培训师。现为甘肃清河源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新江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7、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迪迪：男，1974年2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目前担任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就职于成都市审计局、成都中大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同德会计师事务所，曾为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2）独立董事。

（二）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颜景生（监事会主席）：男，中国国籍，1968年9月生，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今首都经贸大学）会计学，曾任北京机电设备公司电器设备分公司会计，1999年至今任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

限公司财务副总。

2、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开国（监事）：男，中国国籍，1953年9月生。1983年毕业于河南省电大函授经济专业，曾就职于温县城关机械厂、温县工业供销公司、焦作市怀柔中药厂、首都社会经济发展研究所、北京诚和通装饰装潢有限公司，现任中国小康建设研究会副会长。

3、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周小斌（职工监事）：男，中国国籍，1977年8月出生，1994年12月在成都军区服役。自2002年8月至2013年12月期间分别担任四川绿叶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注：原宝光集团四川宝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2186）西南商务主管、招商经理职务。2014年1月至2019年2月自主创业期间分别担任贵州肇兴五瓣梅文化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柴泉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2月20日入职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办公室主任一职，2019年10月9日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管主要工作经历

1、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单洋：男，中国国籍，1968年2月生，1991年毕业于北京建材轻工学院机械制造专业，曾担任北京东华经贸公司副经理、北京国惠经贸公司经理、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监事、焦作市保和堂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

2、公司财务总监杜建华：男，中国国籍，1962年1月生。1984年7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今首都经贸大学）工业经济专业，曾就职于首都钢铁公司设计院、北京天桥宾馆、罗氏诊断（北京）代表处、北京中经婕会计服务有限公司。曾任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公司副总经理陆洲：男，中国国籍，1976年1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先后在长江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公司、上海长江国际船舶代理公司、上海长航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扬子江轮船股份有限公司、宝江航运有限公司、上海新华钢铁有限公司、宝钢资源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财务和税务工作。2017年1月加入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曾任公司风险管理部资深风控经理。

4、公司副总经理杜雪鹏：男，中国国籍，1987年2月生，硕士研究生。2012年6月毕业于中南大学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采矿工程专业，先后担任宝钢资源有限公司资源规划发展部合金资源策划、开发代表，宝钢资源合金贸易部合同执行代表、合金贸易经理。2017年1月加入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曾任资产保全小组高级投资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单洋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 总经理			否
----	----------------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单洋	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 总经理			
单洋	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单洋	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单洋	焦作市保和堂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单洋	北京广惠康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单洋	北京广惠康中医诊所	总经理			
单洋	保和堂瑞祥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单洋	保和堂（亳州）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 经理			
单洋	保和堂（丹东）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单洋	陇西保和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单洋	保和堂瑞祥（牡丹江）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冯超	北京华珍烘烤系统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 经理			
郭亚非	北京轴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王海潮	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 经理和党 支部书记			
郭彪	中国人民大学	财政金融 学院应用 金融系副 系主任、副 教授			是
石传省	甘肃清河源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石传省	上海新江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王迪迪	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颜景生	北京国康兄弟医药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	1999年01月 01日		
颜景生	北京保和瑞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经理			

杜建华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6日	否
周小斌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6日	2021年07月16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批准；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单洋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2	现任	0	否
陆洲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0	否
杜雪鹏	副总经理	男	33	现任	20	否
杜建华	财务总监	男	58	现任	96.6	否
郭彪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3	否
王迪迪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3	否
石传省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3	否
冯超	董事	男	60	现任	0	否
郭亚非	董事	男	46	现任	0	否
王海潮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颜景生	监事主席	男	52	现任	0	否
任开国	监事	男	67	现任	0	否
周小斌	职工监事	男	43	现任	4.5	否
陈涛	监事	女	53	离任	7.5	否
钱学杰	副总经理	男	54	离任	40	否
赵霞	副总经理	女	57	离任	25.9	否
徐德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4	离任	28	否
黄雅虹	独立董事	女	57	离任	3	否
李玉周	独立董事	男	56	离任	3	否
王良成	独立董事	男	41	离任	3	否
合计	--	--	--	--	260.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1
销售人员	30
技术人员	58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59
后勤其他人员	25
合计	2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9
大学本科	82
其他	201
合计	292

2、薪酬政策

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制定与公司发展战略相一致的科学、公平、合理的薪酬分配制度。公司薪酬制度实行“统一制度、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的管理方式，以业绩为导向，公司的薪酬由薪资和福利两部分组成。同时参照所在公司地方政府发布的工资指导价、劳动力市场价位和物价变动等因素，结合企业的经济效益状况，建立和实施员工工资调整机制，使员工薪酬随绩效变动而相应变动，体现企业效率与员工利益相结合，充分发挥其激励和导向作用，为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保证。

3、培训计划

以公司战略与员工需求为主线，以素质提升、能力培养为核心，以针对性、实用性、价值型为重点，坚持理论与岗位实践相结合、学习与总结想结合的原则，坚持公司内部培训为重点、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的原则，举办各类培训学习，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工作技能、工作态度等，以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未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虽然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但没有得到认真贯彻和执行。目前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各项制度名称及公开信息披露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最新披露时间
1	公司章程	2016年6月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5年3月20日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5年3月20日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5年3月20日
5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6	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7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8	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9	独立董事制度	上市前通过
10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12年9月28日
1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上市前通过
12	关联交易制度	上市前通过
13	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14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上市前通过
1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2008年7月29日
16	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	2015年12月4日
17	内部审计制度	2008年7月29日
18	总经理工作细则	2008年10月29日
19	对外担保制度	2008年10月29日
20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2008年10月29日
21	突发事件处理制度	2009年10月29日
22	资产损失确认与核销管理制度	2010年1月29日
23	资产减值管理办法	2010年1月29日
2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年1月29日
25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2010年1月29日
26	子公司管理制度	2010年1月29日
27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	2010年1月29日
2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2年1月13日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力求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8、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明确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

9、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而系统的工作，自公司上市以来，严格对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结构、经营运作、内部控制情况等方面进行深层次剖析。公司经过对照自查和整改落实，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其四川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不断强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贯彻，在实际运作中不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完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

经营能力。

1、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4、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7%	2019 年 01 月 18 日	2019 年 0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8%	2019 年 05 月 28 日	2019 年 05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2%	2019 年 07 月 03 日	2019 年 07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次数		次数			加董事会会议	
黄雅虹	4	0	3	1	0	否	2
李玉周	4	0	4	0	0	否	2
王良成	4	1	2	0	1	否	1
王迪迪	5	0	5	0	0	否	1
石传省	5	0	5	0	0	否	1
郭彪	5	0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权，发挥专业知识，在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力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维护了中小股东的权益，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和战略选择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尽职尽责，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中可能会出现各种风险，通过深入分析，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对未来发展形势的研判，同意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拓展清洁能源业务产业链。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定期报告、提名内审部门负责人、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有效指导和监督。审计委员会组织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相关部门召开年度报告协调会就总体审计计划、审计小组人员构成、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进行了沟通，并要求审计机构密切关注监管部门最新监管政策要求，确保审计质量。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负责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管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评议和审查，对促进公司治理及完善管理层队伍发挥了重要作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报告期内，委员会审查了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对内部董事、高管人员进行考核，薪酬事项予以审核。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业绩、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并根据工作绩效情况决定薪酬。公司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研究改进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标准、程序和相关激励与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进行，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评和激励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进行了绩效考评。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绩效考核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包括：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	一、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

	<p>失和不利影响；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中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要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三、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存在迹象包括：①决策程序存在缺陷，可能导致一般失误；②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存在迹象包括：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收入潜在错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直接损失\geq资产总额的 0.5%。二、重要缺陷：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2%\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0.5%。三、一般缺陷：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的 0.2%。</p>	<p>一、重大缺陷：收入潜在错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直接损失\geq资产总额的 0.5%。二、重要缺陷：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2%\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0.5%。三、一般缺陷：收入潜在错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资产总额的 0.2%。</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0）第 00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兰、袁广明

审计报告正文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林业）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升达林业2019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持续经营能力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和“十二、1”所述，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升达林业有息债务本息余额87,364.19万元，上述债务绝大部分已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升达林业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在内的银行存款大部分被扣划，主要子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这种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升达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财务报表没有对升达林业如何消除对持续经营的重大疑虑做出充分披露。

2、控股股东占用资金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所述，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升达林业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升达林业资金余额为116,467.21万元。升达集团因无力清偿巨额债务已被债权人提起破产重整，其主要资产受限或实际价值较低，升达林业管理层判断认为从升达集团获得清偿的可能性极低，并经升达林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对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升达集团尚未正式开展与破产程序相关的审计评估及债权申报工作，我们无法确定升达林业能否在升达集团的破产程序中获得清偿，无法判断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恰当。

3、应收艾恩吉斯款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3”和“十一、(三)、1”所述，经债权债务转让、抵消、股权收购后，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恩吉斯）欠付升达林业的货款由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承担，最终陕西绿源欠付升达林业2,895.54万元。针对该部分款项，陕西绿源提供了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白加气站）100%股权质押，以及商洛市启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并承诺以每年收取的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经升达林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升达林业以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折现额与应收款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2,395.54万元。

我们无法就应收艾恩吉斯款项2,895.54万元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恰当。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升达林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有关收入确认方面的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24”和附注“五、34”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升达林业主要从事LNG的生产与销售，2019年度升达林业的营业收入为110,628.19万元，较2018年增长15.21%。</p> <p>升达林业收入确认分为客户自提和公司配送，客户自提以装车出库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公司配送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p> <p>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销售与收款循环内控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对关键控制点进行测试； 2、了解生产工艺和产能利用情况，结合原料气投入产出比率、电费投入产出比率测算LNG产量，并与当期销量进行核对，检查产销量的合理性； 3、了解销售定价政策，对不同销售模式下的销售单价进行分析，检查不同销售模式下的客户销售价格的合理性； 4、选取重要客户检查收入确认的关键支持性证据，如过磅单、出库单、发票、对账单、回款等； 5、对重大变动情况实施分析性程序； 6、对重要客户的销售量、应收和预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 7、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确认是否跨期。

(二) 关联方的识别和关联交易披露	
有关关联方的识别和关联交易披露方面的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九”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2019年度，升达林业对客户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为84,049.28万元，占全年销售收入的75.97%，份额较2018年增加14.76%。该客户长期占据升达林业重要销售份额，且存在回款不及时的情况，能否正确识别关联方并披露关联交易对升达林业的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的认定和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并评价升达林业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2、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将其与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关联方进行核对； 3、查询公开信息，检查关联方清单是否完整； 4、检查重要客户的合同主要条款，并核查销售价格是否公允； 5、对重要客户进行访谈，并对其函证关联方关系； 6、利用律师对疑似关联方的调查和判断工作； 7、复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以确定是否恰当披露。

四、其他信息

升达林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持续经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应收艾恩吉斯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这些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升达林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升达林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升达林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升达林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升达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升达林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升达林业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广明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943,755.21	174,760,022.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2,608,823.60	448,875,290.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754,796.47	21,085,616.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432,802.02	1,243,144,679.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01,404.06	13,072,639.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33,545.47	222,497,565.14
流动资产合计	650,775,126.83	2,123,435,814.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03,121.06	6,906,09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23,151.5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721,701,627.83	792,797,665.15
在建工程	28,123,068.59	26,873,19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671,378.24	69,079,570.53
开发支出		
商誉	6,476,838.11	15,314,838.11
长期待摊费用	6,000.00	139,33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76,753.58	10,346,94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4,91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0,681,938.94	946,517,779.61
资产总计	1,541,457,065.77	3,069,953,59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516,949.59	324,353,253.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591,583.11	34,867,949.72
预收款项	18,257,681.93	29,107,455.9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246,207.91	5,408,615.33
应交税费	24,811,837.26	24,116,339.92
其他应付款	366,582,353.84	396,167,085.19
其中：应付利息	188,839,665.81	67,163,302.6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495,378.73	328,466,494.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8,501,992.37	1,142,487,194.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056,841.61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2,124,416.73	2,244,6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8,865.25	6,874,40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90,123.59	158,426,066.95
负债合计	1,030,092,115.96	1,300,913,26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144,257.50	4,778,477.95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5,523,797.13	-12,849,10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671,188.08	1,493,980,104.29
少数股东权益	266,693,761.73	275,060,228.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1,364,949.81	1,769,040,33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1,457,065.77	3,069,953,593.85

法定代表人：单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建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260,718.87	165,974,87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497,630,695.60	1,677,880,826.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1,069.81	70,739.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9,557.25	221,183,851.68
流动资产合计	603,232,041.53	2,065,110,290.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3,706,512.45	333,347,483.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23,151.5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5,019,071.88	5,620,239.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3,384.75	117,017.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1,619.50	3,351,61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883,740.11	362,361,581.20
资产总计	935,115,781.64	2,427,471,87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516,949.59	230,5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52,1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062,692.75	2,180,093.72
应交税费	16,984,703.13	10,758,167.54

其他应付款	275,547,100.75	261,807,192.41
其中：应付利息	136,070,815.57	49,665,622.2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636,313.12	209,636,313.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1,899,859.34	714,901,766.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056,841.61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56,841.61	129,307,000.00
负债合计	664,956,700.95	844,208,766.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未分配利润	-1,231,891,647.02	81,212,37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159,080.69	1,583,263,10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5,115,781.64	2,427,471,871.5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6,281,900.16	960,246,763.97
其中：营业收入	1,106,281,900.16	960,246,763.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0,488,851.59	1,046,742,191.60

其中：营业成本	996,301,145.51	835,410,970.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39,503.90	14,386,523.53
销售费用	8,293,081.39	7,396,400.66
管理费用	60,812,173.51	67,408,686.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1,042,947.28	122,139,609.64
其中：利息费用	111,422,853.26	118,447,648.78
利息收入	426,935.97	3,081,670.84
加：其他收益	120,249.96	343,650.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11,697.90	-2,271,18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6,876,739.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6,000.00	-101,334,48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119.70	-435,392.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6,835,862.79	-190,192,843.44
加：营业外收入	76,918.45	18,205.40
减：营业外支出	5,906,798.27	876,738.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2,665,742.61	-191,051,376.74
减：所得税费用	-1,072,828.13	-95,338.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7,097,447.41	-178,125,812.00
2.少数股东损益	-14,495,467.07	-12,830,226.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7,097,447.41	-178,125,81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95,467.07	-12,830,226.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577	-0.2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577	-0.2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单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建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1,175.99	565,995.08
减：营业成本	202,069.80	202,069.80
税金及附加	141,214.93	10,567,437.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801,478.16	26,720,132.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123,454.04	33,236,686.93
其中：利息费用	71,343,793.62	41,441,080.16
利息收入	32,278,974.85	33,284,566.85
加：其他收益		23,400.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36,876.68	-2,271,18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8,298,191.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2,309,818.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119.70	-435,392.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286,475.25	-85,153,331.71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837,548.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3,104,024.06	-85,153,331.71

减：所得税费用		-3,077,454.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104,024.06	-82,075,877.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104,024.06	-82,075,877.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3,104,024.06	-82,075,877.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6,679,954.48	955,780,379.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3,454.34	4,057,03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803,408.82	959,837,417.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380,598.46	920,069,828.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90,619.71	28,494,19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56,201.28	36,952,58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64,809.55	16,086,46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792,229.00	1,001,603,07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179.82	-41,765,65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5,608.23	4,709,24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40.81	277,19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649.04	224,986,43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350.96	-224,986,439.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59,062.73	194,745,62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59,062.73	485,265,624.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30,780.00	461,133,994.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9,295.33	10,913,055.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80,723.00	1,086,739,39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30,798.33	1,558,786,44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735.60	-1,073,520,825.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95.18	-1,340,272,92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3,252.12	1,345,126,174.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6,047.30	4,853,252.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3,060.11	72,839,75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3,060.11	72,839,758.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9,977.26	7,570,19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795.35	82,39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5,396.14	31,898,49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7,168.75	39,551,08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4,108.64	33,288,67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0.00	2,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00	220,00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4,620.00	-220,002,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01,397.82	95,882,13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01,397.82	356,402,134.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382,229.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34,214.81	8,921,887.80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80,723.00	574,660,96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14,937.81	932,965,07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460.01	-576,562,943.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028.63	-763,276,573.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789.27	763,770,36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60.64	493,789.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4,778,477.95	30,864,384.62		-12,849,101.37		1,493,980.429	275,060,228.60	1,769,040,33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577,248.35		-5,577,248.35	-35,029.15	-5,612,277.5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4,778,477.95	30,864,384.62		-18,426,349.72		1,488,402,855.94	275,025,199.45	1,763,428,05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3,365,779.55			-1,247,097.4		-1,243,731.6	-8,331.4	-1,252,063.1

填列)											47.4 1		67.8 6	2	05.5 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 47,0 97,4 47.4 1		-1,2 47,0 97,4 47.4 1	-14, 495, 467. 07	-1,2 61,5 92,9 14.4 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3,365,779.55					3,365,779.55	3,233,788.21	6,599,567.76	
1. 本期提取								4,823,102.40					4,823,102.40	4,633,961.13	9,457,063.53	
2. 本期使用								1,457,322.85					1,457,322.85	1,400,172.92	2,857,495.77	
(六) 其他													0.00	2,930.24	2,930.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8,144,257.50	30,864,384.62				-1,265,523.79	244,671,188.08	266,693,761.73	511,364,949.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2,036,510.90	30,864,384.62		165,276,710.63		1,669,363.94	285,072,269.19	1,954,436,21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2,036,510.90	30,864,384.62		165,276,710.63		1,669,363.94	285,072,269.19	1,954,436,218.43	

余额	,32 8,2 67. 00				858, 076. 09			6,51 0.90	64,3 84.6 2		276, 710. 63		9,36 3,94 9.24	72,26 9.19	,436, 218.4 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 1,96 7.05				-178 ,125, 812. 00		-175 ,383 ,844 ,95	-10,0 12,04 0.59	-185, 395.8 85.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 ,125, 812. 00		-178 ,125 ,812 ,00	-12,8 30,22 6.34	-190, 956.0 3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													0.00		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3,104.06		-1,313,104.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3,104.06		-1,313,10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30,864,384.62	-1,231,891,647.02		270,159,080.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30,864,384.62	163,288,254.08		1,665,338,98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30,864,384.62	163,288,254.08		1,665,338,98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75,877.04		-82,075,87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75,877.04		-82,075,87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 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752, 328, 267. 00				718,8 58,07 6.09				30,86 4,384 .62	81,212, 377.04		1,583,26 3,104.7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2005年12月16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四川升达林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府函[2005]249号）批准，四川升达林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5,188,599.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总股本12,518.8599万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830号文）核准，于2008年7月1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56元，募股资金总额人民币250,8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808,098.2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1,991,901.77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55,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176,991,901.77元。注册资本变更为215,000,000.00元。

经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息0.5元（含税），每10股转增4股”，2010年6月该项分配实施完毕，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1,000,000.00元。

2010年12月21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9号文）核准，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6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7元，募集资金合计319,788,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012,4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6,775,6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56,4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50,375,6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本变更为357,400,000.00元。

2011年9月14日，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201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357,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85,920,000.00元，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增加到643,320,000.00元。

2016年1月13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8号文）核准，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9,008,26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9元，募集资金合计761,967,786.3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6,636,353.2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5,331,433.09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09,008,267.00元，增加资本公积636,323,166.0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本变更为752,328,267.00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621605256E；公司住所：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42号；注册资本：752,328,267.00元；法定代表人：单洋。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2020年4月2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公布。

（二）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的行业：液化天然气行业。

经营范围：林木种植；木竹材经营加工；生产、加工、批发、销售胶合板、刨花板、定向刨花板、中密度纤维板、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细木工板、实木复合地板、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竹地板、实木地板；进出口业。（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LNG的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包括以下9家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中弘达
眉山市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彭山中海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榆林金源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
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金源物流
陕西圣明源能源有限公司	圣明源公司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胜大天然气公司
山西乾润能源有限公司	乾润能源
内蒙古博通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博通中海

注：本期公司未将胜大天然气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有息债务本息余额87,364.19万元，上述债务绝大部分已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在内的银行存款大部分被扣划，主要子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其中，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向法院申请拍卖和变卖公司两条年产20万吨LNG生产线，虽然均已流拍，但若华融金租将LNG生产线用于抵债，公司将丧失核心资产并导致缺少收入和利润来源，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与主要债权人沟通，就债务展期、偿还方案等达成了和解意向。其中，公司与华融金租双方委托律师在杭州中院法官的主持下达成执行和解，双方约定了新的还款计划，在履约期间内，华融金租暂不申请法院对公司名下资产进行拍卖、变卖、抵债等司法处置，并确保公司资产正常用于生产经营。同时，期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作为受托人的“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公司预计新股东的进入会对相关逾期债务的解

决带来积极、正面的影响，从而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有利影响。

此外，公司完成了重要子公司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以下统称陕西公司）的董事会改组，完善了销售流程，停止对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恩吉斯）销售，并于期后完成收购陕西公司的49%股权，实现对陕西公司100%持股。公司采取现款现货的销售模式，并重新引进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等重要客户，陕西公司经营现金流得到极大的改善。同时，公司已制定三年经营计划，对债务和解及偿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陕西公司经营管理做出了合理安排。另外一方面，在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和帮助下，公司拟用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49%股权进行抵押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综合来看，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中

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对比报表期初已经存在，从对比报表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①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②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A、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B、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③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果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

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6）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7）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9）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利率互换合约和交叉货币利率互换工具，分别对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公司应收款项具备下列情形时，公司进行单项评估，确认预期信用损失：①债务单位失联、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②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
组合3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出口退税款，具有极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划分为组合2的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划分为组合3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11、应收票据

见本章节“10、金融工具”说明。

12、应收账款

见本章节“10、金融工具”说明。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见本章节“10、金融工具”说明。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5、其他债权投资

见本章节“10、金融工具”说明。

16、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

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本共同控制或本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本共同控制或本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屋、土地，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照直线法（扣除净残值率5%）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它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固定资产按取得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扣除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5.00%	2.375-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20	5.00%	4.75-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无。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出包建造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造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造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3）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该项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

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各类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①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单项固定资产或者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①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

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单项在建工程或者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①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 and 设计受益计划。

设计提存计划指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

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液化天然气（LNG）区分客户自提和公司运送，客户自提以公司装车法兰片为交接点，公司装车过磅完毕即确认收入；公司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的，以公司运输车的法兰片为交接点，卸载完成即确认收入。

公司销售燃气，燃气收入于客户使用燃气时确认，每个会计期末，公司同客户确认燃气实际用量，根据实际用量和销售单价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确认方法：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①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②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入户管道安装工程，按照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安装工程完成且具备通气条件时，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2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除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一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一商誉的初始确认；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

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①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②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9年6月10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9年6月17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p>	<p>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议案》。</p>	<p>公司本次调整于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起正式实施。</p>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760,022.76	174,760,022.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448,875,290.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85,616.81	21,085,616.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43,144,679.75	1,237,517,989.75	-5,626,69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72,639.59	13,072,639.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497,565.14	222,497,565.14	
流动资产合计	2,123,435,814.24	2,117,809,124.24	-5,626,69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06,092.46	6,906,09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25,221.3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792,797,665.15	792,797,665.15	
在建工程	26,873,199.94	26,873,19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079,570.53	69,079,570.53	

开发支出			
商誉	15,314,838.11		
长期待摊费用	139,333.34	139,33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6,944.14	10,361,356.64	14,41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4,914.61	5,134,91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517,779.61		14,412.50
资产总计	3,069,953,593.85	3,064,341,316.35	-5,612,277.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353,253.81	324,353,253.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867,949.72	34,867,949.72	
预收款项	29,107,455.92	29,107,455.9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08,615.33	5,408,615.33	
应交税费	24,116,339.92	24,116,339.92	
其他应付款	396,167,085.19	396,167,085.19	
其中：应付利息	67,163,302.65	67,163,302.6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466,494.12	328,466,494.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2,487,194.01	1,142,487,194.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9,307,000.00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2,244,666.69	2,244,6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74,400.26	6,874,40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26,066.95	158,426,066.95	
负债合计	1,300,913,260.96	1,300,913,26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78,477.95	4,778,477.95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49,101.37	-18,426,349.72	-5,577,24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3,980,104.29	1,488,402,855.94	-5,577,248.35
少数股东权益	275,060,228.60	275,025,199.45	-35,029.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9,040,332.89	1,763,428,055.39	-5,612,277.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9,953,593.85	3,064,341,316.35	-5,612,277.50

调整情况说明

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974,872.36	165,974,87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677,880,826.63	1,677,880,826.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0,739.67	70,739.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1,183,851.68	221,183,851.68	
流动资产合计	2,065,110,290.34	2,065,110,290.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3,347,483.85	333,347,483.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25,221.3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5,620,239.29	5,620,239.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017.23	117,017.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1,619.50	3,351,61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361,581.20	362,361,581.20	
资产总计	2,427,471,871.54	2,427,471,87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520,000.00	230,5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80,093.72	2,180,093.72	

应交税费	10,758,167.54	10,758,167.54	
其他应付款	261,807,192.41	261,807,192.41	
其中：应付利息	49,665,622.27	49,665,622.2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09,636,313.12	209,636,313.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4,901,766.79	714,901,766.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9,307,000.00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307,000.00	129,307,000.00	
负债合计	844,208,766.79	844,208,766.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未分配利润	81,212,377.04	81,212,37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263,104.75	1,583,263,10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7,471,871.54	2,427,471,871.54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对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列报。

（4）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列报项目及金额	原列报项目及金额
----------	----------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4,867,949.72
应付账款	34,867,94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334,484.37	资产减值损失	101,334,484.37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3%、11%、10%、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榆林金源	15%
米脂绿源	15%
内蒙古博通	15%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榆林金源经子洲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核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根据米脂国税通[2017]64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米脂绿源符合《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要求，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经扎鲁特旗国家税务局备案核准，博通中海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号），自2017年7月1日起，天然气等行业增值税税率从13%降至11%。

注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8年4月4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中相关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注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年3月20日发布的2019年第39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自2019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注4：其他税种依据有关规定计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559.11	381,809.43
银行存款	109,981,377.16	173,412,844.92
其他货币资金	952,818.94	965,368.41
合计	110,943,755.21	174,760,022.7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4,547,707.91	169,906,770.64

其他说明

注1：由于公司债务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截至2019年12月31日，被冻结账户涉及的银行存款余额10,359.77万元，该部分银行存款无法正常使用。

注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信托和贷款保证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942,042.20	96.81%	47,908,658.41	10.22%	421,033,383.79	914,085.86	0.19%	914,085.8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45,646.22	3.19%	3,870,206.41	25.06%	11,575,439.81	474,522,567.79	99.81%	25,647,277.60	5.40%	448,875,290.19
其中：										
合计	484,387,688.42	100.00%	51,778,864.82	10.69%	432,608,823.60	475,436,653.65	100.00%	26,561,363.46	5.59%	448,875,290.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7,908,658.4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7,884,236.34	46,850,852.55	10.00%	
东营汇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14,085.86	914,085.86	100.00%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榆林凯西商贸有限公司	143,720.00	143,72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68,942,042.20	47,908,658.41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908,658.41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689,661.01	384,483.06	5.00%
一至二年	1,991,609.77	199,160.97	10.00%
二至三年	321,454.60	64,290.92	20.00%
三至四年	3,773,550.70	1,886,775.35	50.00%
四至五年	1,669,370.14	1,335,496.11	80.00%
五年以上			
合计	15,445,646.22	3,870,206.4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5,573,897.35
1 至 2 年	1,991,609.77
2 至 3 年	321,454.60
3 年以上	6,500,726.70
3 至 4 年	4,831,356.56
4 至 5 年	1,669,370.14
合计	484,387,688.4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217,501.36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7,884,236.34	96.59%	46,850,852.55
扎鲁特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36,660.00	0.67%	1,618,330.00
百旷油田有限公司	2,453,054.00	0.51%	127,702.58
东营汇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14,085.86	0.19%	914,085.86
榆林凯西商贸有限公司	143,720.00	0.03%	143,720.00
合计	474,631,756.20	97.99%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72,202.02	86.56%	19,028,955.58	90.25%
1 至 2 年	533,391.46	3.62%	1,354,903.55	6.43%
2 至 3 年	914,786.62	6.20%	448,399.18	2.12%
3 年以上	534,416.37	3.62%	253,358.50	1.20%
合计	14,754,796.47	--	21,085,616.8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432,802.02	1,237,517,989.75
合计	75,432,802.02	1,237,517,989.75

(1) 应收利息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控股股东违规资金占用	1,164,672,123.12	1,166,345,577.11
应收往来款项	100,204,119.03	99,576,236.05
保证金	3,249,072.00	3,150,000.00
备用金、周转金	880,606.65	307,503.02

代垫款	417,700.61	524,881.48
合计	1,269,423,621.41	1,269,904,197.6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386,207.91		10,000,000.00	32,386,207.9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067,511.64		1,164,672,123.12	1,161,604,611.48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318,696.27		1,174,672,123.12	1,193,990,819.3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70,503.97
1 至 2 年	1,163,159,286.36
2 至 3 年	72,586,975.81
3 年以上	29,306,855.27
3 至 4 年	7,704,355.27
4 至 5 年	17,000.00
5 年以上	21,585,500.00
合计	1,269,423,621.4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2,386,207.91	1,161,604,611.48				1,193,990,819.39
合计	32,386,207.91	1,161,604,611.48				1,193,990,819.39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61,604,611.48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升达集团	控股股东违规资金占用	1,164,672,123.12	1 年以内	91.75%	1,164,672,123.12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预付款	63,000,000.00	1-2 年	4.96%	

镇远县财政局	土地拆迁预付款	15,000,000.00	3 年以上	1.18%	15,000,000.00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无实质性合同的预付款	8,500,000.00	1-2 年	0.67%	
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收购预付款	7,000,000.00	2-3 年	0.55%	7,000,000.00
合计	--	1,258,172,123.12	--	99.11%	1,186,672,123.12

5、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29,645.08		7,729,645.08	9,103,257.76		9,103,257.76
库存商品	4,422,964.34		4,422,964.34	3,733,764.86		3,733,764.86
周转材料	151,292.82		151,292.82	214,496.28		214,496.28
工程施工	2,297,501.82		2,297,501.82	21,120.69		21,120.69
合计	14,601,404.06		14,601,404.06	13,072,639.59		13,072,639.5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6、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金额	2,433,545.47	2,497,565.14
理财产品注		220,000,000.00
合计	2,433,545.47	222,497,565.14

其他说明：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小计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合计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 1	5,000,000.00	5,000,000.00
深圳大麦理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神木县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15,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16,670.00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期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公司对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投资及收益已被司法冻结。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19,572.88			8,419,572.8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				

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419,572.88			8,419,57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94,351.55			3,494,351.55
2.本期增加金额	202,069.80			202,069.80
(1) 计提或摊销	202,069.80			202,069.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696,421.35			3,696,421.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23,151.53			4,723,151.53
2.期初账面价值	4,925,221.33			4,925,221.3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其他说明

因债务违约，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被司法查封。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1,701,627.83	792,797,665.15
合计	721,701,627.83	792,797,665.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0,657,148.54	625,905,440.78	9,933,672.19	5,594,373.66	1,022,090,635.17
2.本期增加金额	162,773.09	391,292.44	11,780.00	23,464.14	589,309.67
(1) 购置	162,773.09	391,292.44	11,780.00	23,464.14	589,309.6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114,086.69	9,737,702.15	1,122,480.50	1,236,241.36	28,210,510.70
(1) 处置或报废		3,772,500.00	1,122,480.50	1,171,872.36	6,066,852.86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6,114,086.69	3,382,088.56		64,369.00	19,560,544.25
(3) 其他减少		2,583,113.59			2,583,113.59
4.期末余额	364,705,834.94	616,559,031.07	8,822,971.69	4,381,596.44	994,469,434.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729,470.56	180,805,519.76	7,030,449.28	3,727,530.42	229,292,970.02
2.本期增加金额	10,752,653.83	39,132,786.55	754,093.87	492,651.94	51,132,186.18
(1) 计提	10,752,653.83	39,132,786.55	754,093.87	492,651.94	51,132,186.18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65,961.90	4,075,342.53	1,068,804.05	1,047,241.41	7,657,349.89
(1) 处置或报废		3,581,784.48	1,068,804.05	1,011,786.72	5,662,375.25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465,961.90	493,558.05		35,454.69	1,994,974.64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47,016,162.49	215,862,963.78	6,715,739.10	3,172,940.95	272,767,806.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7,689,672.45	400,696,067.29	2,107,232.59	1,208,655.49	721,701,627.83
2.期初账面价值	342,927,677.98	445,099,921.02	2,903,222.91	1,866,843.24	792,797,665.15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123,068.59	26,873,199.94
合计	28,123,068.59	26,873,199.9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彭山 LNG 项目	13,385,071.92	13,385,071.92		13,385,071.92	13,385,071.92	
内蒙古通辽市扎鲁特旗供气工程	3,949,794.86		3,949,794.86	2,699,926.21		2,699,926.21
子洲天然气综合利用存储调峰液化项目配套物流工程	24,173,273.73		24,173,273.73	24,173,273.73		24,173,273.73
镇远年产 40 万吨 LNG 清洁能源项目	8,248,115.32	8,248,115.32		8,248,115.32	8,248,115.32	
合计	49,756,255.83	21,633,187.24	28,123,068.59	48,506,387.18	21,633,187.24	26,873,199.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彭山 LNG	779,978,100.	13,385,071.9				13,385,071.9	1.72%					募股资金

项目注	00	2				2						
镇远年产40万吨LNG清洁能源项目注	800,000,000.00	8,248,115.32				8,248,115.32	0.76%					金融机构贷款
内蒙古通辽市扎鲁特旗供气工程	80,000,000.00	2,699,926.21	1,249,868.65			3,949,794.86	4.94%					金融机构贷款
子洲天然气综合利用存储调峰液化项目配套物流工程	150,000,000.00	24,173,273.73				24,173,273.73	16.12%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809,978,100.00	48,506,387.18	1,249,868.65			49,756,255.83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615,416.12				3,008,485.23	89,623,901.35
2.本期增加金额	47,388.00			8,838,000.00		8,885,388.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7,388.00			8,838,000.00		8,885,388.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6,662,804.12			8,838,000.00	3,008,485.23	98,509,289.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086,649.46				2,891,468.00	10,978,11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9,977.55			459,970.26	33,632.48	2,293,580.29
(1) 计提	1,799,977.55			459,970.26	33,632.48	2,293,580.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886,627.01			459,970.26	2,925,100.48	13,271,697.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566,213.36					9,566,21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566,213.36					9,566,213.3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209,963.75			8,378,029.74	83,384.75	75,671,378.24
2.期初账面价值	68,962,553.30				117,017.23	69,079,570.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榆林金源	14,515,550.51					14,515,550.51
米脂绿源	33,292,154.47					33,292,154.47
博通中海	15,314,838.11				8,838,000.00	6,476,838.11
合计	63,122,543.09				8,838,000.00	54,284,543.0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榆林金源	14,515,550.51					14,515,550.51
米脂绿源	33,292,154.47					33,292,154.47
博通中海						
合计	47,807,704.98					47,807,704.9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资产组账面价值 (万元)	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 价值(万元)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变动
榆林金源	LNG生产线等相关长期资产	24,200.02	27,046.21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米脂绿源	LNG生产线等相关长期资产	44,195.93	50,723.8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博通中海	固定资产等相关长期资产	6,276.45	7,117.6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形成的商誉

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公司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时,收购价格按照评估价值确定,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的“中企华评

报字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958号、中企华评报字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962号”评估报告。榆林金源、米脂绿源股权价值以其盈利预测为基础的现金流量现值进行确认，收购时所依据的盈利预测金额及实际完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一、收购评估时预测的净利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其中：榆林金源	760.95	2,072.28	3,992.62	4,369.97
米脂绿源	1,017.93	2,453.89	4,625.84	5,481.73
小计	1,778.88	4,526.17	8,618.46	9,851.70
二、实际完成净利润	3,147.30	14,699.64	-1,891.39	-3,450.32

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由于受原料气限气、原料气采购价格上涨以及债务违约等因素影响，2018年度经营出现亏损，无法达到原收购时预测的净利润，2019年亦出现经营亏损，公司在2018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综合评估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后，对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时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②收购博通中海形成的商誉

博通中海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公司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利用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20）第10176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博通中海《城市燃气特许经营协议》规定的30年经营期，本次评估对未来现金流做有限年期预测，预测到期日为2041年12月31日，采用13.05%的折现率。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有：假设博通中海获得《扎哈淖尔工业园区生产经营许可证》后能依照协议获得城市燃气特许经营、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公司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7,117.60万元，评估报告确定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7,198.04万元，经测试，本期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租费	6,000.00	18,000.00	18,000.00		6,000.00
办公室装修费	133,333.34		133,333.34		
合计	139,333.34	18,000.00	151,333.34		6,000.00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651,833.93	11,321,214.40	41,195,071.17	7,784,890.51

可抵扣亏损	2,259,745.12	338,961.77	4,992,582.88	1,047,388.06
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8,110,516.07	1,216,577.41	10,193,853.80	1,529,078.07
合计	76,022,095.12	12,876,753.58	56,381,507.85	10,361,356.64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76,753.58		10,361,356.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8,865.25		6,874,400.2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85,016,552.29	117,112,182.32
资产减值准备	1,261,980,955.86	110,166,083.57
合计	1,446,997,508.15	227,278,265.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3,421,490.89	3,421,490.89	
2022 年	62,750,269.11	62,750,269.11	
2023 年	50,940,422.32	50,940,422.32	
2024 年	68,854,369.97		
合计	185,966,552.29	117,112,182.32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注销子公司资产	2,856,000.00	2,856,000.00	0.00	5,134,914.61		5,134,914.61
合计	2,856,000.00	2,856,000.00		5,134,914.61		5,134,914.61

其他说明：

注：主要系圣明达公司清算待处置的房屋及构筑物、LNG加气设备,本期收回2,278,914.61元投资后的余额，其余的2,856,000.00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5,516,949.59	324,353,253.81
合计	225,516,949.59	324,353,253.8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225,516,949.59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35,516,949.59	4.35%	2018 年 07 月 09 日	4.35%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0	8.35%	2018 年 06 月 18 日	8.35%
合计	225,516,949.59	--	--	--

其他说明：

注1：2018年7月4日，公司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20408000）浙商银借字（2018）第00107号借款合同，借款本金135,520,000.00元，年利率4.35%，借款期限自2018年7月4日至2018年12月3日止，升达集团、江昌政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8年7月9日因触发违约条款，该笔借款提前到期，被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起诉。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案一审已判决，本期偿还系根据判决书调整扣划资金原冲减的利息。

注2：2018年3月6日，公司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借款本金9,5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8年3月9日至2019年3月9日止，年利息8.35%，公司未按时偿付本息而被债权人起诉。根据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编号为（2019）川18执72号《执行裁定书》和《协助扣划存款通知书》，雅安市中院于2019年7月5日和2019年7月8日分别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划扣将40,307,019.19元、62,662,684.93元用于偿还借款本金。

注3：2017年6月9日，控股子公司榆林金源与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投保理业务合同》，借款本金1亿元，公司对该笔借款进行担保。2018年6月25日，榆林金源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公司被起诉要求承担担保责任。2018年11月5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划扣公司募集资金账户6,166,746.19元，并于2019年8月12日再次划扣8,552,395.50元用于偿付利息。公司根据判决书对扣划金额冲减应付利息。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117,389.18	6,982,130.63
1—2 年	1,709,859.90	8,531,215.80
2—3 年	4,892,119.03	12,750,122.26
3 年以上	9,872,215.00	6,604,481.03
合计	28,591,583.11	34,867,949.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米脂县国土局	1,200,000.00	未结算

李振荣	1,265,000.00	未结算
陕西邦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2,000.00	未结算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3,632,531.54	未结算
山东绿能燃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	未结算
成都五环新锐化工有限公司	1,902,190.80	未结算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1,423,909.73	未结算
合计	12,775,632.07	--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812,711.35	27,575,591.82
1—2 年	2,964,245.55	654,110.28
2—3 年	259,435.10	808,597.41
3 年以上	221,289.93	69,156.41
合计	18,257,681.93	29,107,455.92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98,118.00	27,229,962.33	23,529,534.67	8,798,545.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497.33	2,447,777.69	2,049,408.17	708,866.85
三、辞退福利		4,738,795.40		4,738,795.40
合计	5,408,615.33	34,416,535.42	25,578,942.84	14,246,207.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65,171.05	23,946,899.87	21,037,768.33	6,974,302.59
2、职工福利费	19,862.81	1,621,618.28	1,551,182.58	90,298.51
3、社会保险费	146,814.38	842,375.44	639,632.16	349,557.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3,365.03	703,002.28	525,512.72	310,854.59
工伤保险费	7,280.21	98,228.01	81,858.56	23,649.66
生育保险费	6,169.14	41,145.15	32,260.88	15,053.41
4、住房公积金	280,328.30	409,948.30	233,881.00	456,395.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6,000.87	380,630.36	28,270.15	928,361.08
6、短期带薪缺勤	9,940.59	28,490.08	38,800.45	-369.78
合计	5,098,118.00	27,229,962.33	23,529,534.67	8,798,545.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5,424.39	2,376,819.10	1,987,372.31	684,871.18
2、失业保险费	15,072.94	70,958.59	62,035.86	23,995.67
合计	310,497.33	2,447,777.69	2,049,408.17	708,866.85

其他说明：

辞职福利系原管理层及员工离职仲裁赔偿，尚未支付。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84,154.36	8,605,910.23
企业所得税	1,030,202.04	3,759,914.65
个人所得税	640,152.71	280,404.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17.74	224,466.08
房产税	349,900.85	331,466.23
土地使用税	163,008.53	161,959.48
印花税	186,147.91	36,884.06
教育附加	98,011.90	224,466.08
土地增值税注	15,714,956.18	10,417,604.36
其他	146,785.04	73,264.20
合计	24,811,837.26	24,116,339.92

其他说明：

注：土地增值税系公司在办理林业资产整体转让所涉及的青白江区域土地和房屋权属变更手续时，根据青白江税务窗口指导要求缴纳的土地增值税，由于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暂未交纳。本期新增部分系公司计提的税收滞纳金。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88,839,665.81	67,163,302.65
其他应付款	177,742,688.03	329,003,782.54
合计	366,582,353.84	396,167,085.1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88,839,665.81	67,163,302.65
合计	188,839,665.81	67,163,302.6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8,952,858.31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549,325.26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53,523,363.75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	13,119,398.55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恒丰银行成都分行	5,456,518.40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民生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961,071.61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56,624.34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顾民昌	4,726,666.67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王俊浩(杭州夏展科技有限公司)	6,385,757.87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蔡远远	38,706,666.66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拉萨恒耀	3,151,650.00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	383,097.72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王平章	1,266,666.67	资金紧张, 无力支付
合计	188,839,665.81	--

其他说明:

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违规借款形成的应付款注 1	128,783,767.00	206,893,653.10
往来款	31,657,441.76	107,434,598.78
个人借款注 2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金、押金	51,619.50	68,400.00
咨询服务费用	3,555,278.00	2,480,000.00
其他	3,694,581.77	2,127,130.66
合计	177,742,688.03	329,003,782.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顾民昌	10,000,000.00	违规借款
蔡远远	80,000,000.00	违规借款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798,167.00	违规借款
王俊浩	16,985,600.00	违规借款
王平章	10,000,000.00	自有借款
合计	138,783,767.00	--

其他说明

注1: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四、1控股股东占用资金”所述。

注2: 2018年8月24日, 米脂绿源与王平章签订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本金1,000.00万元, 年利率24%, 借款期限自2018年8月24日至2019年2月23日, 榆林金源以自身LNG货权提供担保。该笔债务在公司收购陕西公司49%股权时作为陕西绿源的债权进行转移并抵消,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三、1”所述。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7,495,378.73	155,466,494.12
合计	320,495,378.73	328,466,494.1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方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注1}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注2}	38,000,000.00	38,0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注1：2016年8月27日，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简称长城资产）签署《债务重组协议》，对公司原向德阳银行成都分行的1.5亿借款进行重组，重组金额1.5亿元，期限为3年，从2016年9月2日至2019年9月1日，利息按照未偿还债务重组本金的11.3%/年计算，逾期罚息率按15%/年计算。

2018年8月7日，因未按时偿付本息，公司被债权人根据公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持有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的51%股权被冻结，公司将该笔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注2：2017年5月18日，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实际借款本金38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7年5月18日至2019年5月17日，升达集团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因触发借款合同条款，公司构成违约，2018年10月31日，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出具执行证书（2018）川成蜀证执字第886号，要求公司支付借款本金3800万元，及截至2018年8月21日利息583,060.51元、复息4,470.39元，之后的利息、罚息、复息按合同约定计算至本息结清之日，目前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该笔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融资租赁出租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注1}	33,636,313.12	36,636,313.12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注2}	113,859,065.61	118,830,181.00
合计	147,495,378.73	155,466,494.12

注1：2016年4月20日，本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为10,00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6年4月20日起至2019年4月19日止，共36个月。租金总额为10,990.89万元，租金按季支付，租赁年利率为5.94%，每期租金为915.91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33,636,313.12元。2018年8月10日，因未按时偿付租金，公司被债权人起诉，2018年11月29日法院判决公司支付债权人租金33,636,313.12元，并以此为基数，支付自2018年7月16日起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违约金，相关担保人承担连带给付责任。2019年度，公司银行存款被扣划23.42万元，公司作为偿付

利息冲减应付利息。该笔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注2：2016年4月15日，榆林金源以其LNG生产线与华融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为20,00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6年4月27日至2020年4月10日，共48个月。租金总额为22,428.45万元，租金按季支付，月租息率为0.39583%，风险金1,200.00万元，名义货价30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余额66,880,000.00元。

2016年4月15日，米脂绿源与华融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为18,00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6年4月27日至2020年4月15日，共48个月。租金总额为20,198.31万元，租金按季支付，月租息率为0.39583%，风险金1,080.00万元，名义货价270.00万元。期初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为51,950,181.00元，2019年司法扣划用4,971,115.39元用于偿还租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为46,979,065.61元。

因未按时偿付租金，公司被华融金租起诉，公司将该笔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银行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2015/12/31	分期还款	人民币	11.3%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恒丰银行	2017/6/9	2019/6/8	人民币	6.37%	38,000,000.00	38,000,000.00
神木农村商业银行	2018/9/21	2020/9/20	人民币	7.92%		20,0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0	193,0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26、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已判决诉讼承担的付款义务注	3,747,154.00	120,000,000.00	
律师费、诉讼费等	19,309,687.61	9,307,000.00	
合计	23,056,841.61	129,307,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四、1控股股东占用资金”所述。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44,666.69		120,249.96	2,124,416.73	企业扶持资金
合计	2,244,666.69		120,249.96	2,124,416.7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2,244,666.69			120,249.96			2,124,416.7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44,666.69			120,249.96			2,124,416.73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说明：

注：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持有的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184,438,823.00股，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先生持有的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7,169,176.00股、限售人民币普通股21,507,526.00股被司法冻结，上述股份于期后已转让过户至“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名下。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8,806,956.38			718,806,956.38
其他资本公积	51,119.71			51,119.71
合计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778,477.95	6,223,275.32	2,857,495.77	8,144,257.50
合计	4,778,477.95	6,223,275.32	2,857,495.77	8,144,257.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制定并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榆林金源、金源物流、米脂绿源、圣明源公司、圣明达公司、胜大天然气公司、乾润能源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九条所规定的办法及比例计提安全生产基金。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合计	30,864,384.62			30,864,384.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49,101.37	165,276,710.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577,248.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26,349.72	165,276,710.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7,097,447.41	-178,125,812.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5,523,797.13	-12,849,101.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577,248.35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其他业务	6,148,804.51	4,261,166.83	606,699.69	241,956.24
合计	1,106,281,900.16	996,301,145.51	960,246,763.97	835,410,970.81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225.34	562,926.19
教育费附加	445,864.18	452,702.82
房产税	1,231,986.59	1,124,457.71
土地使用税	704,099.50	669,145.28
印花税	570,645.50	323,563.39
地方教育附加	337.23	217,707.31
土地增值税		10,417,604.36
其他税金	634,345.56	618,416.47
合计	4,039,503.90	14,386,523.53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费	1,946,065.51	1,972,093.38
折旧费	2,186,781.43	2,304,717.81
职工薪酬	2,480,156.00	719,391.29
其他费用	1,680,078.45	2,400,198.18
合计	8,293,081.39	7,396,400.66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31,740.80	15,700,151.23
停工损失	11,555,638.05	17,846,302.39
中介机构费	13,604,156.99	7,140,587.69
折旧费	4,997,602.67	3,486,141.01
业务招待费	996,452.24	1,899,591.02
差旅费	558,868.03	1,526,028.54
无形资产摊销费	1,925,817.45	1,368,597.55
车辆费	576,738.66	1,233,054.11
诉讼费、律师费	1,551,794.88	11,237,112.06
其他费用	3,313,363.74	5,971,121.36
合计	60,812,173.51	67,408,686.96

其他说明：

注：停工损失主要系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由于限气、安全检修等原因停产，停产期间发生的折旧费、人工费。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422,853.26	118,447,648.78
减：利息收入	426,935.97	3,081,670.84
汇兑损益	9.06	-16.86
其他注	47,020.93	6,773,648.56
合计	111,042,947.28	122,139,609.64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系支付担保公司的担保费以及银行的手续费等。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0,249.96	343,650.71
合计	120,249.96	343,650.71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4,821.22	-12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16,670.00	
其他注	4,423,178.08	
合计	7,311,697.90	-2,271,189.49

其他说明：

注：系理财产品收益。

4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86,876,739.52	
合计	-1,186,876,739.52	

41、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0,575,494.11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2,856,00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385,071.92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566,213.3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47,807,704.98
合计	-2,856,000.00	-101,334,484.37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28,119.70	-435,392.66
合计	-328,119.70	-435,392.66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7,844.66		7,844.66
其他	69,073.79	18,205.40	69,073.79
合计	76,918.45	18,205.40	76,918.45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00.00	7,120.00	2,600.00
罚款支出	4,029.33	210,000.00	4,029.33
税收滞纳金	5,837,548.81		5,837,548.81
其他	62,620.13	659,618.70	62,620.13
合计	5,906,798.27	876,738.70	5,906,798.27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8,103.82	3,910,414.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80,931.95	-4,005,752.92
合计	-1,072,828.13	-95,338.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2,665,742.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5,666,43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36,952.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0,265.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8,580.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7,691,714.47
所得税费用	-1,072,828.13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3,650.71
不动产出租收入	1,848,275.99	624,000.00
保证金及单位往来款	6,126,513.11	
利息收入及其他	1,148,665.24	3,089,387.65
合计	9,123,454.34	4,057,038.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23,290.40	20,246.22
物流费	1,946,065.51	1,972,093.38
差旅费	614,424.74	1,578,840.84
中介机构费	5,081,706.21	2,525,970.63
车辆费	576,738.66	1,233,054.11
业务招待费	996,452.24	2,139,391.84
维修费	48,920.97	143,098.83
其他	13,177,210.82	6,473,768.78

合计	22,464,809.55	16,086,464.63
----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及其他股权收购款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1,040.81	277,190.49
合计	81,040.81	277,190.4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65,359,062.73	
陕西绿源转款		97,813,089.75
与升达集团往来款		95,882,134.60
收到外部单位款项		1,050,400.00
合计	65,359,062.73	194,745,624.3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升达集团资金占用	55,480,723.00	911,782,628.82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及到期承兑款		
归还外部拆借款		
支付信用证手续费、担保费其他筹资手续费		5,050,000.00
被司法冻结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9,906,770.64
合计	55,480,723.00	1,086,739,399.46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9,732,739.52	101,334,484.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334,255.98	50,420,528.76
无形资产摊销	2,293,580.29	1,732,150.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1,333.34	9,335,73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328,119.70	435,392.66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4.66	59,618.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422,853.26	118,447,648.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1,697.90	2,271,13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5,396.94	-3,540,21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5,535.01	-465,535.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8,764.47	3,956,569.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9,638.18	-432,675,131.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689,910.63	297,878,00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179.82	-41,765,657.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96,047.30	4,853,252.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53,252.12	1,345,126,174.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95.18	-1,340,272,922.2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96,047.30	4,853,252.12
其中：库存现金	9,559.11	381,80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86,488.19	4,471,442.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6,047.30	4,853,252.12

其他说明：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银行理财产品及收益直接被司法扣划	224,423,178.08	
合计	224,423,178.08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547,707.91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存货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585,727,404.80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20,197,805.42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4,723,151.53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
合计	720,196,069.66	--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4.21	6.9762	99.13
欧元	115.23	7.8155	900.58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5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扶持资金	120,249.96	其他收益	120,249.96
合计	120,249.96		120,249.96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9年4月15日，公司与自然人庄治平签订《承包经营合同》，将胜大天然气公司承包给庄治平，每年收取150万元固定收益，公司不参与、不干涉胜大天然气公司的经营管理，无法通过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公司对胜大天然气公司已不具有控制，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胜大天然气公司2019年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主要报表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万元）	期初数/上期数（万元）
货币资金	30.91	8.10
应收账款	1.68	35.57
预付账款	58.98	
其他应收款	1,991.31	2,057.83
存货	6.60	9.10
其他流动资产	55.48	

流动资产合计	2,144.96	2,110.60
固定资产	1,690.68	1,75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	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3.20	1,758.96
应付账款	49.20	137.99
预收款项	47.74	18.92
应付职工薪酬	5.23	-3.25
应交税费		55.83
其他应付款	569.00	10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71.17	314.29
长期借款		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	2,000.00
未分配利润	-547.24	-436.00
所有者权益	1,452.76	1,564.00
营业收入	1,556.43	2,744.43
营业成本	1,485.35	2,660.30
销售费用	129.95	219.65
财务费用	151.18	48.49
营业利润	-218.06	-204.28
净利润	-111.24	-202.86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中弘达	贵州镇远县	贵州镇远县	燃气生产及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彭山中海	彭山县	彭山县	燃气生产及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博通中海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燃气生产及供应	77.00%		股权收购
榆林金源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燃气生产及供应	51.00%		股权收购
米脂绿源	陕西米脂	陕西米脂	燃气生产及供应	51.00%		股权收购
金源物流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运输业	51.00%		股权收购
圣明源公司	陕西汉中	陕西汉中	燃气供应		60.00%	股权收购
胜大天然气公司	陕西神木	陕西神木	燃气供应		100.00%	股权收购

乾润能源	山西乾润	山西乾润	燃气供应		80.00%	股权收购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1: 贵州中弘达成立于2013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1,000.00万元, 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注2: 彭山中海成立于2014年1月23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注3: 博通中海成立于2011年8月, 设立时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4: 榆林金源由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和陕西金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11日共同组建成立, 成立时注册资本1,500.00万元。2015年11月4日, 本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之协议书》, 同意本公司向榆林金源增加注册资本67,653,062.00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榆林金源51.00%的股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 榆林金源注册资本为13,265.31万元。

注5: 米脂绿源由陕西绿源和榆林金源于2014年3月17日共同组建成立, 成立时注册资本3,000.00万元。2015年11月4日, 本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之协议书》, 同意本公司向米脂绿源增加注册资本31,224,490.00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米脂绿源51.00%的股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 米脂绿源注册资本为6,122.45万元。

注6: 金源物流由陕西绿源、榆林金源于2012年11月共同出资设立, 成立时注册资本500.00万元。2015年11月, 本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协议, 同意本公司向金源物流增加注册资本3,782,304.28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金源物流51.00%的股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 金源物流注册资本为878.23万元。

注7: 圣明源公司由陕西绿源、陕西明达西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汉中海源汽贸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出资设立,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 圣明源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

注8: 胜大天然气公司由自然人马生存、白搁于2014年8月出资设立,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300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胜大天然气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注9: 乾润能源公司由自然人贺小峰、刘青俊、薛龙元于2014年3月出资设立,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乾润能源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榆林金源	49.00%	-4,688,628.02		128,364,466.64
米脂绿源	49.00%	-11,163,339.94		119,770,435.37
金源物流	49.00%	1,065,656.08		8,963,730.59
博通中海	23.00%	-847,132.47		1,709,414.0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榆林金源	512,217,610.48	246,362,960.46	758,580,570.94	496,612,271.68		496,612,271.68	533,787,537.99	267,087,025.23	800,874,563.22	531,972,109.43		531,972,109.43
米脂绿源	262,458,513.42	446,144,599.46	708,623,930.21	457,764,787.69	6,408,865.25	464,173,652.94	279,525,152.97	473,076,808.77	752,601,961.74	481,858,654.10	6,874,400.26	488,733,054.36
金源物流	243,177,242.53	67,353,109.97	310,959,740.42	292,561,359.53		292,561,359.53	261,628,986.51	72,230,559.59	333,859,546.10	301,220,205.03	20,000.00	321,220,205.03
博通中海	12,455,751.39	63,378,797.90	75,834,549.29	66,277,897.72	2,124,416.73	68,402,314.45	14,629,896.57	55,716,696.57	70,346,593.14	56,986,506.97	2,244,666.69	59,231,173.6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榆林金源	622,810,560.69	-9,568,628.61	-9,568,628.61	9,547,110.11	391,355,795.76	-34,899,961.97	-34,899,961.97	-25,789,538.22
米脂绿源	389,460,579.25	-22,782,326.41	-22,782,326.41	517,760.97	499,567,546.29	17,677,662.18	17,677,662.18	14,953,623.46
金源物流	119,516,780.44	2,174,808.32	2,174,808.32	2,758,244.20	110,357,074.37	-5,630,243.97	-5,630,243.97	-20,084,691.90
博通中海	9,415,023.53	-3,683,184.64	-3,683,184.64	1,183,756.84	5,933,192.83	-2,314,750.86	-2,314,750.86	1,451,241.7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中海天然	四川省青白江	四川省青白江	天然气行业	16.70%		权益法

气有限公司						
-------	--	--	--	--	--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936,995.79	7,378,626.20
非流动资产	26,539,022.81	23,094,806.28
资产合计	32,476,018.60	30,473,432.48
流动负债	11,455,473.67	3,532,495.57
负债合计	11,455,473.67	3,532,49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020,544.93	25,734,563.51
营业收入	1,296,480.66	1,042,295.97
净利润	-4,808,211.95	-5,089,799.91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对方违约而导致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每项资产的账面金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大量逾期未归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很少有外汇销售的情况。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借款主要是固定利率的借款，较少有浮动利率的情况。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升达集团	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东路 12 号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生产销售	62,000.00 万元	25.34%	25.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单洋。

其他说明：

2018年11月，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及其一致行动人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等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保和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单洋。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江昌政、江山持有的升达集团股权尚未过户至海南保和堂。

期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德珍	与原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
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马静	对重要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对重要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企业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对重要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企业
圣地佰诚青县明亮加气站	对重要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37,330.07	20,000,000.00	否	1,972,093.38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采购 LNG	17,148,981.71		否	3,926,424.00
合计		19,086,311.78		否	5,898,517.38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	150,000,000.00	2016年09月01日	2021年08月30日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	21,000,000.00	2017年05月16日	2018年05月15日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等	100,000,000.00	2015年04月19日	2019年04月18日	否
陕西绿源、升达集团	200,000,000.00	2016年04月27日	2019年09月22日	否
陕西绿源、升达集团	180,000,000.00	2016年04月27日	2019年09月22日	否
马静	20,000,000.00	2018年09月21日	2020年09月20日	否
升达集团	95,000,000.00	2018年03月09日	2019年03月09日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	135,520,000.00	2018年07月04日	2018年12月31日	否
升达集团	50,000,000.00	2017年05月18日	2019年05月17日	否
升达集团	25,000,000.00	2017年07月10日	2018年05月31日	否
青白江升达家居	10,000,000.00	2018年01月22日	2018年02月22日	否
升达集团	60,000,000.00	2016年08月18日	2019年08月18日	是
升达集团、江昌政、董静涛	80,000,000.00	2018年01月29日	2018年02月12日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	50,000,000.00	2016年07月29日	2019年07月29日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	250,000,000.00	2018年06月01日	2020年05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 母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注1：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为本公司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的1.5亿元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2：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的21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本金已偿还，根据银行反馈的信息，公司尚有部分利息未支付。

注3：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以其柜体、木门生产设备，四川四川升达造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其自有林权为本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亿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4：陕西绿源、升达集团为榆林金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注5：陕西绿源、升达集团为米脂绿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8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注6：马静为神木胜大天然气公司与陕西神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7：升达集团为公司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9,5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该笔借款于2019年7月5日和7月8日合计扣划10,296.97万元用于偿还本金和利息。

注8：升达集团、江昌政为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13,552.00万元提供担保。

注9：升达集团为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3,800万借款提供担保。

②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A.本公司为榆林金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B.本公司为米脂绿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8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C.本公司为榆林金源在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1亿元的保理融资提供保证担保；

D.金源物流以其持有的胜大天然气公司100%的股权为胜大天然气公司在神木农村商业银行20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③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05,000.00	2,952,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圣地佰诚青县明亮加气站	184,556.10		184,556.10	
其他应收款	升达集团	1,164,672,123.12	1,164,672,123.12	1,166,345,577.11	
其他应收款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1,517,507.11	961,770.87
其他应付款	升达集团		1,034,798.33
其他应付款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850,000.00	100,363,089.75
预收账款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1,695,565.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本公司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提供担保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提供的担保共计5笔，涉及担保金额34,130.00万元。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并结合类似法院判例认为公司无需承担担保付款责任，故未计提预计负债。上述案件法院尚未正式判决且涉及金额较大，如果法院最终裁定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可能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债权人	借款人	尚未归还的借款本金	备注
成都市高新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	5,800,000.00	注1
马太平	升达集团	25,000,000.00	注2
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升达广元	200,000,000.00	注3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	97,500,000.00	注4
崔炜	升达集团	13,000,000.00	注5
合计		341,300,000.00	

注1：2018年3月，升达集团与成都市高新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本金580万，年利率14%，借款期限至2019年4月7日。公司违规对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因升达集团未按时支付本息，该笔借款已违约。2018年9月29日，公司收到律师函，要求对升达集团欠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的担保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成都市高新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尚未起诉本公司。

注2：2017年11月，升达集团与马太平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3000万元，借款期限2017年11月2日至2018年2月1日。升达集团尚欠付本金2500万元，2018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律师函，要求公司承担升达集团欠付马太平本金及逾期利息的连带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马太平尚未起诉本公司。

注3：2017年6月，升达集团、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广元）与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合同，借款本金合计2亿元，公司违规为上述借款提供了保证。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京03民初326号和（2019）京03民初328号，公司被冻结相关资产，该案件尚未判决。

注4：2014年9月，升达集团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升达集团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借款38700万元，公司以回购广元升达的股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升达集团未能按期偿还剩余借款本金9750万元，公司作为担保方一并被起诉。根据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川01民初2741号的一审判决结果，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

注5：2018年5月3日，升达集团与崔炜签订借款合同，实际借款本金为1,698.56万元，公司违规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根据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沪0105民初16020号的一审判决结果，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

2、因公司原分支机构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以下简称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与供应商纠纷，公司作为共同被告尚未裁定的诉讼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与供应产纠纷，公司作为共同被告尚未裁定的诉讼事项列示如下：

原告	诉讼金额	公司所处位置	案件进展
龙华强、何达玉、张加贵	668,926.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祝翠芝	451,633.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文仕群	393,137.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蒋义海	342,622.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蒋华蓉	137,929.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吴明	415,066.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张玉茹	16,086.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合计	2,425,399.00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陕西公司资产重组

为了解决控股子公司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以下简称陕西公司）的重大债权可收回性，以及与小股东陕西绿源的经营分歧，2020年3月27日，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各49%的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统称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和债权债务抵消方式向陕西绿源支付股权收购款，收购陕西绿源持有的陕西公司49%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110077号、第110078号、第110128号评估报告，考虑业绩补偿款转让导致标的公司资产整体增加等情况，双方协商确定股权交易价格为62,622.98万元。2019年12月，陕西绿源持有的陕西公司49%股权已质押给本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陕西公司100%股权。

（1）债权债务转移和抵消

公司与陕西绿源、陕西公司及其他债权债务方，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债权债务签订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涉及的具体债权债务列示如下：

① 债权让与协议及补充协议

协议名称及编号	让与方	受让方	债务人	金额(元)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7) ^{注1}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	158,155,303.62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2)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442,262,399.84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3)	王平章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4)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债权让与协议》(SD-债权让与 -005)、《债权让与协议之补充协 议》(SD-债权让与-005-补充1)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米脂绿源天 然气有限公司	1,038,563.04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6)	陕西金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 加气有限公司	796,4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8)	陕西建元建筑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	850,0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9)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 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	838,857.7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10)	王平章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	1,266,666.67
《债权让与协议之补充协议》(SD- 债权让与-002-补充1) ^{注2}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价格调整 为419,366,957.55

注1：债权让与协议“SD-债权让与-007”号所涉及债权系陕西绿源尚未支付的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

注2：债权让与协议“SD-债权让与-002-补充1”约定的债权价格调整，系公司对陕西绿源负有偿付义务的艾恩吉斯贷款的豁免，金额为22,895,442.29元，公司将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债务转移协议及补充协议

协议名称及编号	转移方	承接方	债权人	金额(元)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1)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442,262,399.84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2)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3)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 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85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4)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 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SD-债务转移 -005)、《债务转移协议之补充协 议》(SD-债务让与-005-补充1)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 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1,038,563.04
《债务转移协议》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4,614,800.00

(SD-债务转移-006)	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公司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7)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 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85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8)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 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838,857.7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9)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 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1,266,666.67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10) ^{注3}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 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 有限公司	25,621,836.50

注3: 债务转移协议“SD-债务转移-010”约定的由陕西绿源承担的债务25,621,836.50元,系艾恩吉斯2019年11-12月新增的LNG货款。

上述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与股权收购协议互为条件,股权收购完成即生效。债权、债务转让完成后,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债权债务相互抵消。抵消后,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陕西绿源应付本公司655,185,210.26元。

(2) 股权支付

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后,陕西绿源应当以现金支付欠款158,155,303.62元,公司收到该笔款项后3日内支付陕西绿源第一笔股权转让款158,155,303.62元,剩余股权转让款公司以对陕西绿源的债权支付,金额468,074,496.38元。2020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了陕西绿源支付的158,155,303.62元业绩补偿款,并以现金支付和债权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3) 股权过户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司收购陕西公司剩余49%股权已完成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股权过户后持股比例	完成股权过户时间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2020年4月24日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2020年4月24日
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100%	2020年4月23日

(4) 财务影响

上述债权债务转让、抵消、股权收购完成后,最终陕西绿源欠付本公司28,955,410.26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陕西绿源应在股权交割后120日内全部偿付完毕。针对该部分款项,陕西绿源提供了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白加气站)100%股权质押,以及商洛市启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并承诺以每年收取的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

公司对陕西绿源和上述两个增信资产进行了解和分析后,认为陕西绿源将其持有的陕西公司49%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其名下无实质资产,陕西绿源可能主要以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偿还上述2,895.54万元

的欠款，故以扣除该租金未来现金流折现后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因债务违约被华宝信托起诉，法院裁定将升达集团持有本公司的184,438,823股股票、江昌政先生持有本公司的28,676,702股股票转让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于2020年3月20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上述股份过户后，升达集团持有本公司6,175,360股，占公司总股本0.8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本公司213,115,525股，占公司总股本28.3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3、陕西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陕西公司2015、2016、2017、2018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期间	承诺业绩	扣非后利润	完成率	应当补偿金额	实际收到金额	到账时间
2015年度	5,000.00	4,759.95	95.20%	240.05	306.51	2016年8月
2016年度	8,000.00	3,147.30	39.34%	4,852.70	4,852.70	2017年7-10月
2017年度	10,400.00	14,699.64	141.34%	0.00	0.00	
2018年度	13,520.00	-2,295.53	-14.51%	15,815.53	15,815.53	

2020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了陕西绿源支付的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15,815.53万元。

至此，陕西公司业绩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债务违约及进展

公司债务均已逾期且被绝大多数的债权人起诉，名下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在内的银行存款被司法扣划，核心资产（两条年产20万吨LNG生产线）被冻结，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力求保全核心资产，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2所述。

2、控股股东占用资金

（1）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占用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占用余额
违规从公司账户划出资金形成占用 ^{注1}	174,017,865.40		7,076,246.95	166,941,618.45
违规对升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2}	657,931,960.96	1,453,473.96		659,385,434.92
以公司名义进行民间借款承担偿债义务形成资金占用	332,394,811.68			332,394,811.68
其他形式形成的占用	2,000,939.07	3,949,319.00		5,950,258.07
小计	1,166,345,577.11	5,402,792.96	7,076,246.95	1,164,672,123.12

注1：2019年，公司收到达州林业局林木资产转让款190.41万元、升达集团所属的青白江土地被法院用于偿还民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77.57万元、升达集团地板品牌使用费及代收代付等款项339.65万元，作为偿还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注2：2019年7月5日，杨陈通过杭州中级人民法院扣划公司银行存款145.35万元，形成升达集团的新增占用。

①违规对升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名称	担保余额	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形成的资金占用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贵州中弘达	升达集团	厦门国际银行 厦门分行	30,000.00	30,400.99	2017-7-17	2018-7-17	是 ^{注1}
贵州中弘达	升达环保	厦门国际银行 厦门分行	20,000.00	20,269.31	2017-7-17	2018-7-17	
本公司	升达集团	秦栋梁	980.00	1,167.00	2018-2-6	2018-3-5	是 ^{注2}
本公司	升达集团	姜兰	1,760.00	1,955.89	2016/8/31	2020/8/30	是 ^{注3}
本公司	升达集团	杨陈	11,000.00	12,145.35	2017-12-15	2018-12-15	是 ^{注4}
小计			63,740.00	65,938.54			

注1:2017年7月17日，升达集团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由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升达集团授信3亿元，有效期为2017年7月17日起至2018年7月17日止。贵州中弘达以存放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处的定期存单及相应存款利息为该授信提供质押担保。升达集团未按期偿还借款，厦门国际银行于2018年7月18日扣划贵州中弘达银行存款30,400.99万元。

2017年7月17日，升达环保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由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升达环保授信2亿元，有效期为2017年7月17日起至2018年7月17日止。贵州中弘达以存放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处的定期存单及相应存款利息为该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由于升达环保未按期偿还借款，厦门国际银行禾祥支行于2018年7月18日扣划贵州中弘达银行存款20,269.31万元。

2020年4月23日，公司已向法院提起诉讼，正式对厦门国际银行进行追偿，法院已立案。

注2: 2018年2月6日，升达集团与秦栋梁签署书面《借款合同》(编号:SDJK20180206),升达集团向秦栋梁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0日，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升达集团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成都中院裁决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2018年10月17日，成都中院扣划银行存款1,167.00万元，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3: 姜兰与升达集团于 2016年8月31日和 2016年10月26日分别签定了《资金使用合同》，升达集团向姜兰借款2,565.00万元，本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根据钦州仲裁委员会（2018）钦仲案字第516号仲裁决定，2018年9月28日，成都中院扣划银行存款1,955.89万元，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4：2017年12月15日，升达集团与杨陈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4亿元，公司为该笔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升达集团未按时偿付本息，公司被债权人起诉，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2019年2月1日和2019年7月5日，杭州中院分别扣划公司的理财产品份额12,000.00万元和145.35万元，目前已基本执行完毕。

②以上市公司名义进行民间借款承担偿债义务形成资金占用

债权人	借款日期	借款本金余额	占用金额	已扣划金额	是否执行完毕
胡静谊	2018/4/12	10,600,000.00	55,122,901.67	55,122,901.67	是 ^{注1}
熊昕	2018/4/12	40,000,000.00			
刘立强	2017/12/11	25,000,000.00	53,231,827.00	53,231,827.00	是 ^{注2}
	2018/1/25	20,000,000.0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017/7/5	25,000,000.00	28,442,636.99	26,562,500.00	否 ^{注3}
顾民昌	2018/1/22	10,000,000.00	12,564,258.90		否 ^{注4}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9/12	28,620,937.50	31,492,289.44	28,716,058.50	是 ^{注5}
蔡远远	2018/1/29	80,000,000.00	102,123,914.99		否 ^{注6}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7/29	21,798,167.00	25,942,883.49		否 ^{注7}
王俊浩	2018/6/5	16,985,600.00	23,474,099.20		否 ^{注8}
合计	——	278,004,704.50	332,394,811.68	163,633,287.17	——

注1：2018年4月12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胡静谊、熊昕签订借款暨担保合同，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作为保证人，约定借款本金1,060万、4,000万元，年利率36%，借款期间为2018年4月13日至2018年5月2日，借款直接划入升达集团账户。2018年5月14日，因未按时偿付本金及利息，公司被债权人起诉。2018年8月1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深圳福田区人民法院划扣55,122,901.67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息，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2：2017年12月11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刘立强签订借款合同，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薛英、刘东斌作为保证人，合同约定借款本金5,000万元，月利率5%，借款期限自2017年12月11日至2018年3月10日；2018年1月25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刘立强签订借款合同，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薛英、刘东斌、陈德珍、彭山中海、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合同约定借款本金2,000万元，借款期限2018年1月25日至2018年3月10日，借款利息为每日0.2%。截至起诉前尚有4,500万元本金及相关利息未偿付。2018年5月3日，上述两笔借款尚有4,500万元本金未偿还，公司被债权人起诉。2018年6月7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划扣53,231,827.00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息，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3：2017年7月5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资金使用合同》，借款本金2500万元，年利率15%，借款期限自2017年7月10日至2018年5月31日，升达集

团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2018年6月26日，因未按时偿付本金和利息而公司被起诉。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成都中院划扣26,562,500.00元用于偿还借款本金，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4：2018年1月22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顾民昌签订《资金使用合同》，借款金额1000万，期限一个月，顾民昌当日履行了出借义务，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已被起诉，一审已判决公司承担责任。截至2019年12月31日，对顾民昌的借款尚未偿还。

注5：2016年9月12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合同》，同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6,000万元，租赁期3年，利率6.175%，升达集团为该笔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已被起诉，一审已判决。2019年2月26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扣划28,716,058.50元，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6：2017年12月，本公司、升达集团、董静涛、江昌政作为共同借款人与蔡远远签订《借款合同》，实际借款本金5,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7年12月22日至2018年2月21日止，款项直接转入升达集团账户；2018年1月，本公司、升达集团、董静涛、江昌政作为共同借款人与蔡远远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3,000.00万元，月利率2%，借款期限分别为自2018年1月29日至2018年2月12日止，款项转入公司账户。上述两份借款合同约定共同借款人为该项合同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即升达集团、董静涛、江昌政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2018年9月17日，蔡远远起诉各方，要求各方偿还借款本金8,000万元，以及自2018年1月29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的利息。2019年6月26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认为案件有犯罪嫌疑而驳回蔡远远的诉求。

注7：2016年7月29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5000万元，概算总租金55017187.00元，租赁期36个月，名义货价1000元，升达集团、江昌政为该笔融资提供担保。因未支付剩余租金21,798,167.00元，公司于2018年9月4日被起诉。2018年7月31日，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在2,500万元范围内冻结公司财产，该案一审已判决，公司上诉后被驳回。

注8：2018年6月5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原告王俊浩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为25,000万元，实际借款本金16,985,600.00元。因未按时偿付利息，公司被对方起诉而尚未判决。

③其他形式形成的资金占用

项目	期初占用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占用金额	占用原因
刘凤	580,000.00			580,000.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升达新奥清洁能源	1,420,939.07			1,420,939.07	抽逃投资资金
唐常彬		83,906.00		83,906.00	材料款，本期扣划
唐兴岭		118,259.00		118,259.00	材料款，本期扣划
陈文秀		181,956.00		181,956.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陈文娱		501,059.00		501,059.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王莉		90,931.00		90,931.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杨永艳		356,269.00		356,269.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赵伯昌		484,667.00		484,667.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贾晓琴		180,039.00		180,039.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雷廷春		48,578.00		48,578.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钱安英		176,286.00		176,286.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任爽		265,347.00		265,347.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贾学富		462,167.00		462,167.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曾钱静		471,063.00		471,063.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章萍		258,832.00		258,832.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高雪		237,960.00		237,960.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朱本秀		32,000.00		32,000.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合计	2,000,939.07	3,949,319.00		5,950,258.07	

注：本期新增系一审已判决的供应商欠款，公司已上诉但预计很可能败诉，本期作为预计负债计提。

（2）进展情况及财务影响

海南保和堂承诺于2019年6月30日前解决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但尚未实现，海南保和堂及单洋亦处于债务违约被债权人起诉中，公司判断其已无法兑现承诺。

公司了解到升达集团主要资产均已受到限制或实际价值较低，而负债高启，已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升达集团已被债权人包商银行成都分行提起破产重整，公司判断从升达集团自身资产获得清偿的可能性极低。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前述情况判断，升达集团违规占用资金收回的可能性极低，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对升达集团违规占用资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应收艾恩吉斯货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艾恩吉斯货款46,788.42万元，根据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约定，上述应收货款转由陕西绿源向公司偿付。公司与陕西绿源于期后完成陕西公司49%股权的收购事宜，约定以股权收购款与上述应收货款进行抵销。公司期末对艾恩吉斯款项单项分析并计提坏账准备2,395.54万元。

4、内控缺陷及整改情况

2018年度，公司存在违规对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和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原实际控制人凌驾内部控制之上，在印章管理、信息披露、内部监督控制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同时，公司重要子公司陕西公司的少数股东陕西绿源委派的经营层涉嫌通过延长经销商信用期、签订无商业实质合同转移资金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子公司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针对上述缺陷，公司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1）加强了对印章的管理，采用专人保管，完善用印审批流程；

（2）原管理团队离职后，在急需解决债务违约和陕西经营问题的大背景下，公司克服困难重建重要部门，并配备相应人员，保障公司关键机构的正常运转；

(3) 改组陕西公司董事会，增加委派一名副总经理对陕西公司销售、用印等环节的控制；

(4) 重新梳理销售内控流程，于2019年12月10日停止对艾恩吉斯的销售，重新制定销售政策，对所有客户一律采取现款现货的销售模式。

5、保和堂对解决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的承诺

升达集团的股东海南保和堂承诺，在2019年6月30日前解决所有升达集团对升达林业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3月15日，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保和堂）股东签订《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简称《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投资者向焦作保和堂增资100,000万元，增资资金用途为海南保和堂解决升达林业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于2019年4月10日出具的《财产证明书》，海南保和堂股东郝靖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开具的银行账户现有人民币活期储蓄余额超过4亿元人民币；2019年4月10日，郝靖伟出具说明，在升达林业解决了账户资金安全问题后，其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储蓄账户中的4亿元将用于升达集团偿还对升达林业的违规资金占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海南保和堂的上述承诺尚未兑现。

6、内蒙古博通商誉事项

(1) 基本情况

2014年8月19日，本公司与扎鲁特旗中吉普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吉普润）、包海林、韩青松、腾桂云签订了《转让内蒙古博通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的合同股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协议（以下统称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受让中吉普润持有博通中海77%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合计3300万元，于2015年开始将博通中海纳入合并范围。股权转让支付条款如下：

①股权转让基本价款

标的股权转让基本价款为990万元，支付时间为标的股权转让涉及工商、税务变更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本公司支付标的股权转让基本价款后持有博通中海77%股权。

②特许经营权项目溢价款

根据博通中海在扎鲁特旗行政管理辖区内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建设 and 经营资质获取情况，分别确认股权转让溢价款，但股权转让溢价款累计不超过2,310万元。

特许经营权项目溢价款由三部分组成，每部分包含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建设完成并取得相关资质后20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中吉普润支付对应的溢价款。

(2) 账务处理

公司收购博通中海77%股权的股权转让基本价款（即第一阶段付款义务）为990万元，公司支付第一阶

段股权款后即取得了博通中海77%股份。在购买日，公司将股权支付对价与博通中海在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商誉647.68万元。

特许经营权项目溢价款（即第二、第三、第四阶段付款义务）的付款条件能否达成，依赖于中吉普润利用当地的资源优势，促成博通中海相关项目获得特许经营许可，是公司获得特许经营权支付的成本，公司在相关项目取得经营许可并与中吉普润办理结算后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

2018年11月30日，博通中海已达到第二阶段的付款条件，公司与中吉普润办理结算并支付相关款项后确认为商誉883.8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将其调整至无形资产列报，并在特许经营期限内（2041年3月5日到期）直线摊销。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97,630,695.60	1,677,880,826.63
合计	497,630,695.60	1,677,880,826.6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周转金	686,001.01	1,049,718.27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7,357,154.91	7,000,00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31,292,208.96	1,683,237,586.35
合计	1,739,335,364.88	1,691,287,304.6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406,477.99		7,000,000.00	13,406,477.99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230,041.35		1,234,528,232.64	1,228,298,191.29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6,436.64		1,241,528,232.64	1,241,704,669.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202,908.28
1 至 2 年	1,259,297,690.97

2 至 3 年	357,041,974.15
3 年以上	79,792,791.48
3 至 4 年	78,407,274.04
4 至 5 年	1,385,517.44
合计	1,739,335,364.8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0,000.00	1,234,528,233.00				1,241,528,23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06,477.99	-6,230,041.35				176,436.64
合计	13,406,477.99	1,228,298,191.65				1,241,704,669.2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升达集团	控股股东违规资金占用	1,164,672,123.12	1-2 年	66.96%	1,164,672,123.12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款	284,203,640.29	3 年以上	16.34%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款	72,769,883.06	3 年以上	4.18%	
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款	71,854,402.15	3 年以上	4.13%	45,495,781.75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预付款	63,000,000.00	2-3 年	3.62%	
合计	--	1,656,500,048.62	--	95.24%	1,210,167,904.87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7,603,391.39	20,000,000.00	297,603,391.39	326,441,391.39		326,441,391.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103,121.06		6,103,121.06	6,906,092.46		6,906,092.46
合计	323,706,512.45	20,000,000.00	303,706,512.45	333,347,483.85		333,347,483.8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减值准备期末
-------	----------	--------	----------	--------

	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价值)	余额
金源物流	3,782,305.00					3,782,305.00	
米脂绿源	95,677,068.03					95,677,068.03	
榆林金源	188,244,018.36					188,244,018.36	
博通中海	18,738,000.00				8,838,000.00	9,900,000.00	
彭山中海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贵州中弘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26,441,391.39			20,000,000.00	8,838,000.00	297,603,391.39	2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中海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小计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合计	6,906,092.46									6,103,121.06	

(3) 其他说明

注1：2019年，公司根据现阶段企业情况，对公司发展战略、组织架构进行调整，拟不再对贵州中弘达、彭山中海所拥有的项目进行投资，力争将相关资产尽快变现以回笼资金，公司预计对贵州中弘达、彭山中海的投资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2：因债务违约，本公司持有的榆林金源51%的股权、米脂绿源51%的股权、金源物流51%的股权被长城资产冻结。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571,175.99	202,069.80	565,995.08	202,069.80
合计	571,175.99	202,069.80	565,995.08	202,069.80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16,670.00	
其他注	4,423,178.08	
合计	7,036,876.68	-2,271,189.49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119.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249.9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23,178.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8,51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29,879.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6,290.21	
合计	1,237,564.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9.70%	-1.6577	-1.65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0.21%	-1.6593	-1.65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单洋先生、财务负责人杜建华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建华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洋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